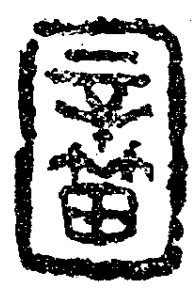


夜读书记



夜读书记



前 言

傷心猶是讀書人

清夜無塵綠影春

風絮當時誰證果

靜言孤獨永懷新

這是我在閉門索居時作的一首舊詩，對於讀書人頗致感慨。世亂民貧，革命斫頭，書生彷彿百無一用，但若真能守缺抱殘，耐得住人間寂寞的情懷，仍自須有一種堅朗的信念，即是對於宇宙間新理想新事物和不變的永恆總常存一種饑渴的嚮往在。人類的進步，完全倚仗一盞真理的燈光指引；我們耽愛讀書的人也正在同一的燈光下誦讀我們的書。

「清夜無塵」四字是明朝項子京刻的鑒賞章的印文。我很愛這四個字的空氣。他原意是用來抒狀，在人聲共冥之時展開撫玩他所珍藏的書畫的那種氛圍。

氣·深夜讀書，我也最貼切地有此感覺。十年前讀英國史家吉朋 E. Gibbon 自傳，我獨忘不了他寫到他著的羅馬衰亡史殺青之一節：

· · · 時維一七八七年六月廿七日，子夜頃，余於園中綠屋寫畢末頁的最後數行。廢然擱筆，余於迴廊豆架之下徘徊良久。田野湖山，歷歷在望。空氣清和，天色澄朗，萬籟俱寂，月如銀輪懸映水上。此際余初有滿懷快樂情緒，末由匿飾，蓋既復獲自由，抑即為余成名之始也。然余自負之念旋即貶抑，不禁黯淡神傷，有類酒後。誠以余治此歷史工作有年，今茲頓與良侶永別，於情不無可懷；姑無論此一部歷史將來的日限為何，修史者之生也有涯，休咎靡常，曷勝感喟。 · · ·

歡娛每兼憂戚。在我們讀罷一部輝煌佳著，掩卷之後，也正同此低徊於愛恨之間。

白天在市廛中治事，黃昏歸來，如無人事往還，多半繞路到幾家相熟的書

店中留連一番。遇心愛者輒購藏之，偶獲不經見之書，喜極至忘盤殮。小齋原有部份係由海外攜歸者，及今窮搜既久，新舊並度，積帙幸尙可觀。溺於文學，故所置也以這一方面為主。晚九時後，兒聲漸寂，開卷摩挲，涉目成趣，有時山荆對坐共讀，往往不覺夜之易盡。間亦作記，是爲「夜讀書記」。但念內戰方酣，和平未就，然則良夜讀書，亦殊有「秋聲」之感也。

一九四六年秋

目次

前言	一
看圖識字	七
展笑嘗新	一二
中國已非華夏	二六
父與子	四七
醫藥的故事	五三
雜誌與新精神	六七
英美俚語字典談	七八
「世界名人書簡」	八九

• 5 •

467703

今日英美風行的十九世紀小說家 九四

何其芳的「夜歌」 一〇一

附 錄 I

敬悼聞一多先生 一三七

春日草葉 一四三

附 錄 II

費正清撰百人論華書目〔潘際明譯〕 一五七

後記 一八九

看圖識字

我自己一向是有字典癖的。做學生時，寒暑假中常常將字典當作小說來

讀。遠足旅行，舟車無事，字典辭彙更是我的好伴侶。誠以字分難易，解有短

長；信意抉擇，隨時可為起訖；一卷在手，開闔自如，全不受時空限制。語言文

字本是一部人類生活思想變遷史的縮影，蛻舊鑄新，流而不腐；每一單字習語

則為組成語言文字肌理之單位，亦即委宛菁華之所在。字典在我是無盡寶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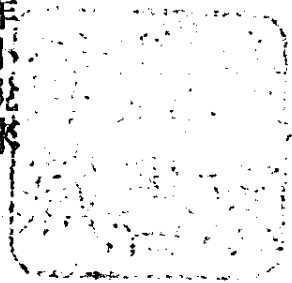
八大詞性 *Eight parts of Speech* 各各不同。好比在博物院中看蝴蝶標本，

雖已靜止，不失其為美麗，有時則舞動生姿，擲地成聲，有時則剝繭抽絲，層

層入扣。老友戴錕齡兄同有嗜痴之緣。他在民國廿四年夏還寫了一本「字典簡

論」，綜述古今中西字典辭彙優劣異同之處，材料豐富，議論精審。美國邁修

士 *M. M. Mathews* 也寫過「英語字典概論」*A Survey of English Diction-*



aries 一書，係一九三三年牛津大學出版社刊行，敘述甚詳，可供參考。

我們都知道近代英語字典的編製方針不外遵循下列兩個途徑：

一、字學的——專注於單字辭語的今日用法歷史習慣及其來源之闡釋——如牛津英語字典等是。英人所編字典多屬此類。

二、百科全書化——多附實物插圖說明，詳解專門學科名辭——如韋氏英語大字典 *Websters New International Dictionary of The English Language* 美國通用之字典多以此點擅長見著於世。

在此我所擬提出的是一九三七年五月在德國出版的一部英語字彙（法文版係 1938 年刊行）。此書屬於上述的第二類，但所收字辭係以實字為主，充分用圖畫說明，較諸一般「百科全書化」之字典更臻完美的境界。書名 *The English Duden Picture Vocabulary*，係由德國 Duden 的「德語圖解字典」*Bild woerterbuch der deutschen Sprache* 節編譯而成。計收三萬餘字，繪畫說明約一萬零二百五十則，製成黑白圖版三百四十二幅，彩色圖版六幅，

題解共分十二大類：

- 一、人 家族及其家宅
- 二、各行職業
- 三、運動與娛樂
- 四、學術 研究 藝術
- 五、宗教信仰（包括神話）
- 六、國家 政府 國防
- 七、城鄉社會
- 八、貿易與交通
- 九、歷史
- 十、世界各國民族（包括人種學及民俗）
- 十一、動植物
- 十二、地球與天宇

右頁爲圖，左頁爲字，精不厭細，趣味橫溢。舉凡人之生老病死，婚喪喜壽，家居旅外，從軍服役；異俗殊風，俯仰宇宙，格物致知，草木鳥獸之名，一一皆有圖解。埃及希羅之建築，現代之銀行劇院，磨坊酒作，亦悉詳加證明。「看圖識字」，此書足以當之無愧。

字彙主要部份爲某事某物的英語名稱及其圖解，計六百六十一頁，其次爲英語字詞索引，備查英語名稱之確切涵義，一六六頁，再次則爲德語字詞索引，備查英語名稱之德譯，一三三頁。對翻譯者、工程師、語言學家、教師、學生、商人、旅行家均有用處。

此「圖解字彙」出版雖已期近十年，其時適值「七七」抗戰，至一九三九年歐洲烽火踵起，國人恐多有未及見者，故敢作此綴語。

一九四六年十一月

註：本文在大公報「出版界」第八期發表時，承讀者函詢，該「英語圖解字典」The Eng-

Ish Duden 在滬有無出售，一時頗難未答。邇來滬上書肆甚少見及此書。德國戰後，印行此書之書店或已不能繼續出版，亦未可知。惟近見日本東京三省堂書店版之「日英獨（德）佛（法）圖解辭典」，諒易購置。編製一如德書，內容雖稍簡略，但為四國文字，故亦至為有用。凡例中所載之參考書目，列有德 *Duden* 字典之德英法三版。三省堂此書係一九三九年出版，較德 *Duden* 僅遲兩年，日人治學鑿譯之勤令人慚愧。今年（一九四八）三月在美洛杉磯 Los Angeles 市書店中，見到一九四三年美國版的 *The Duden Pictorial Encyclopedia in 5 Languages—English, French, German, Italian, Spanish* 係將德 Leipzig 市書店印行原書之英法德意西五國語言版對照合編而成，收有字詞三萬餘則，由美 Murray Printing Co. 代表紐約 Frederick Ungar Publishing Co. 出版，定價美金廿元，亦可謂昂矣。

展笑嘗新

黃昏燈夢，隔雨望冷，泥淖載塗，風雪未遠。此際立書肆窗前，徘徊不忍
遽去，新書展笑，全收眼底。方寸間感有無限溫暖，但果用何種言語始可描繪
萬一？雨果（舊譯作囂俄）在「悲慘世界」*Les Misérables* 中寫小女兒戈賽
蒂，爲人作婢，聖誕節夜出門汲水，見玩具攤頭燭炬輝明，凝佇移時，自謂有
此精美人型，雖女王不易也。勝利既已匝年，歐美近期出版之書，舶來紛如潮
湧，一時未能盡購，購亦未必能盡讀。人世惆悵，大抵如此。祇可就耳目所
及，略述數端。

一入肆中，首先印象爲英國新書之少，與美國出版界之活潑蓬勃氣象，迥
不相侔。偶有可讀之書，則紙墨惡劣，裝訂簡陋，仍未脫戰時裝束。蓋此次戰
後，英國創痛鉅深，元氣傷耗，影響匪淺。圖籍雜誌恐非俟二三年後不能恢復

舊觀。戰初，書籍與奢侈品同科，購者須付買稅，嗣經書商聯合反對，始行作罷，紙張來源有限，配給極爲嚴格。書面紙板供給日亦減少，印刷裝訂業工人多應徵入伍。凡此皆爲造成書荒的原因。作家稿本輒在書商手中擱置經年，無法付排。於是文士在尋求作品主題時多着眼於材料之持續價值，庶幾書出之後，不致已成明日黃花。如對當前時事或現實問題有所表示時，即在報紙或廣播中發表，而不耐寫成專書。其次，紙張既異常缺乏，英國作家多寫小書，印刷裝幀諸求簡易，不無予人以率爾操觚之感。唯有成名作家如樸瑞茨雷 J. B. Priestley 瑟拜嘉·魏絲忒 Rebecca West 諸人仍能隨時隨意出書。再次外國名家新近作品甚少譯成英語印行者。卽如舊日印行之鉅著，如托爾斯泰之「戰爭與和平」等，在倫敦書肆中已難覓到。萬人叢書 Everymans Library 版之古典名著亦有三分之一絕版，溯憶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廿九日倫敦市之大轟炸，聖保羅教堂附近之各書商堆棧大部付之一炬，書籍存底損失至少在三百萬冊以上。其他各地屢遭德機轟炸，文物古籍燬失者不可勝計。此在我慘罹戰禍之國

人定當賦予以十分深厚的同情也。

以工業與科學言，美國的成就是立於世界的頂端的；以一般文化言，它正是一個初過青春期走向成熟途徑的國家。有如入世漸深事業初就的大學生，他的興趣已不能再為呆板的教科書和淺薄的電影文化所範圍所限制。他從世界和歷史學習了許多的智慧，而正在有野心地用科學方法將人類思想的各部門整理成爲系統，雖然他還不能一徑邁前，獨立創造。在近年美國出版物中，我們已看見不少學術性的研究著作。從這些書裏，美國以肯定有力的聲音向世界宣訴說：「繼往開來，含英咀華，吾人之新大陸文化業已逐漸具形擴展爲新傳統。」例：如畢爾德夫婦 Charles A. Beard and Mary R. Beard 合撰之 *The Rise of American Civilization* 對美國文明之崛起與美國精神有詳盡的闡釋；如鐸夫曼 Joseph Dorfman 在他今年出版的新著 *The Economic Mind in American Civilization* 中將美國經濟思想史之源流宗派一一敘述；如芝加哥大學出版部於一九四四年刊行「美國語大辭典」*Dictionary of American*

English On Historical Principles 四大冊，共二千餘頁，爲「牛津大辭典」副主編克萊格 Sir William Alexander Craigie 十年來辛勤工作之成果，其依據字辭的史則一如「牛津大辭典」；如門肯 H. L. Mencken 氏獨力鉅著之「美國語言論」及其補編 The American Language and Supplement I-II 對美國語之過去現在和未來，解釋詳明，舊詞新語之材料蒐集蔚爲大觀。

昔日美人談英語文學者，大半皈依於英國文學；近二十年中則對其固有作家放談無忌，推崇備至。一方由於英國文壇老成凋謝，此次歐戰期間年青作家如詩人奧登 W. H. Auden（一九三六年與德小說家托瑪斯曼之長女結婚），小說家依修午德 Christopher Isherwood（二人久慕古中國之名，曾於一九三八年春夏間來華作各戰場旅行，歸後合著「戰地歷程」Journey To A War 一書，封面爲葉淺予「爲仇恨而生」之漫畫；奧登之十四行詩與依修午德之小說，卞之琳兄均曾選譯）等相率在美避難。一方由於美國文學傳統既已樹立，源流廣闊，漸有可說。以「T. S. 愛略特之成就」一書（1935）聞名之麥席

埃孫 F. O. Matthiessen 費時十載，寫成「論美國之文藝復興」，一九四一年出版，全書六七八頁，對愛默生，巢魯 Thoreau 霍桑，墨衛爾 Melville 惠特曼五大家均有謹嚴的評價，有人許為繼 Livingston Lowes 教授之 The Road To Xanadu (柯勒芮已詩論) 而後僅有之文學批評佳著。其他如歐文 Irving 愛倫坡 Poe 馬克吐溫，亨利·詹姆士 Henry James 等人，亦多有專書論述之者。

文學史上的作家作品，除了不朽的名家名著以外，其沉浮晦顯，往往無常，難以理喻。近年英小說家屈羅洛樸 Anthony Trollope, 1815—1882 忽然風行英美，一時紙貴。郎當書店 Random House 及牛津大學出版社重印屈氏小說多種，令人想起前兩年白朗黛姊妹 The Bronte Sisters 捲土重來的情景。去冬曾寫拙文介紹屈氏載新語第二期。今年在別發書店，見到英國出版的 Lucy Poate Stebbins 母子所著「屈氏家乘」The Trollopes, 'The Chronicle of a Writing Family'，傳記甚詳；另有牛津出版的小冊子，係英女作家鮑恩

Elizabeth Bowen 撰論屈氏者——Anthony Trollope, A New Judgement, 寫成短劇對話體，於去年五月四日在英國電台廣播。其次，亨利詹姆士與墨爾，亦重受美國讀者的熱情所垂注。Philip Rahv 與 Clifton Fadiman 各自選輯一本詹姆士短篇小說集。其「波士頓人」小說一卷係針對波士頓文化（代表中上階級）的諷刺，原未收入紐約版全集中，刻已重付印行。墨爾的海上小說 Moby Dick, Typee, Omoo 亦復人手一編，不脛而走。在英國，一九四一年春吳爾芙夫人投水自殺後，社會震動；舊日以「印度航程」A Passage to India 知名之小說家福斯特 E. M. Forster，乃重趨活躍。福氏文筆清勁有鋒，迥異恆泛，固從未嘗獲致讀者應予的估價。比年所寫論吳爾芙夫人及我的信仰 What I Believe 兩小書頗為膾炙人口。丁尼生 Tennyson 及吉百齡的詩集，近經奧登選印，頓在書坊中銷行甚暢。此外英史家屈衛甯 G. M. Trevelyan 所撰「歷史與讀書」與桂冠詩人梅士斐爾之「羅色蒂詩箋注」Thanks Before Going 各有可取。T. S. 愛略特近刊詩集名 Four Quartets、

計收長詩四篇，其中之「東柯刻」East Coker，已由李嘉兄譯出，在筆者所編「民歌」——詩音叢刊中發表。奧登精選所作詩，題為 The Collected Poetry of W. H. Auden，1945 年出版，共一二五篇，新詠計有廿餘首。

當今美國文壇之小說家，除辛克萊，劉易士，康敏斯 E. E. Cummings，挪德納 Ring Lardner，漢敏威，敦·帕索斯，福克納 Wm-Faulkner，瓦爾甫 Thomas Wolfe（1938 年卒）等仍舊擁有讀者大眾外，女作家如愛倫·格拉斯戈 Ellen Glasgow，拋特 Katherine Anne Porter，年青新進如加德威爾 Erskine Caldwell（「煙草路」作者）發銳爾 James T. Farrell 俄哈諾 John O'Hara 史坦貝克 Steinbeck，薩洛楊 Saroyan 及凱因 James M. Cain 亦皆甚負時譽。在一九四一年逝世之安德生 Sherwood Anderson 對後輩作家仍有極大影響。辛克萊自一九四零年起陸續撰寫一部長篇分本小說，以第一卷「世界末日」之名作全書名—World's End Series，採敘述故事及報道體裁寫第一次大戰以來在動盪中的世界歷史。今年五月第七卷出版，題作 A

World To Win、書中主人翁仍爲藍尼。卜德 Lanny Budd——美故總統羅斯福二十年來之私人代表，一九四零年會去法國訪問拉瓦爾 Laval，德國赫斯 Hess 之飛英與他有關，卜德並會來華去延安小住，本卷以他在一九四二年與斯大林元帥會晤記作結，全書未完。此書之第三卷「龍齒」Dragon's Teeth、一九四二年刊，述 1929—1934 年間事，會獲美普利茲文學獎金 Pulitzer Prize Winner。蕭伯訥對辛氏至爲推重，嘗謂當代小說，渠最喜辛氏之作。

劇壇以 Maxwell Anderson (新著「聖女貞德」Joan of Lorraine 一劇)，海爾曼 Lillian Hellman (「萊茵河的守衛」作者) 奧代痴 Clifford Odets (小劇場 Group Theatre 之創立者) 諸人的戲爲最受歡迎。史坦貝克薩洛楊等於小說外兼寫戲劇。近年美國廣播劇 Radio Drama 頗爲風行，以柯爾文 Norman Corwin 爲祭酒。此類戲劇原自廣播時用的小說戲劇節本逐漸發展而成一種新的獨立形式。完全是以聲音訴諸聽衆的聽覺，來傳達情節和動作，以敘述人 Narrator (相當於希臘戲劇中的 Chorus 的功用) 和音樂來

加強情調補充提示之不足。無道具，無舞台裝置，無燈光佈景，故在時間上至可自由，不受限制。聽衆看不見動作和表情，看不見服裝和顏色，一切是以耳代目，全部聽感化，這是一個絕大的缺憾。但聽衆安坐在家，隨意收聽，可省外出往返之勞。有財力有餘閒上戲院者與家中置有無線電收音機者相較，在人口比例上恐怕是百不得一。此種廣播劇的前途，良堪注意，惟迄今佳作不多觀，故仍未能免於 Soap Opera 之誚。

老劇作家奧涅爾在默默工作了十二年的今秋，忽以「送冰人來也」(The Iceman Cometh (1939 年寫)) 一劇，與百老匯觀衆重新相見。劇之主題：在身無長物可失之人，一旦希念亦皆冰失，是直無異於死也。此劇之上演爲本年美國戲劇界之盛舉。至於奧涅爾所孜孜寫作的鉅著：十一齣有連續性的劇本——描繪一百八十年間(1754—1932)一家美國人家與美國本身的命運——刻尙未能完稿。他恨自己的健康太壞；他一向是酷愛法國的，德軍進佔巴黎一事曾經給他精神上以莫大的打擊。他說：美國是歷史上最大的失敗，地廣物博，

得天獨厚，可是專門浪費掉自己的靈魂去想佔有外物，結局必至一無所有，聖經不云乎，一個人靈魂泯失，即令管領了全世界於他果有何用呢？

談到近年的美國文學批評，極端馬克斯主義的機械論者漸見頹勢。粗粗看來，彷彿祇有兩派批評家。一為正統派的形式主義者 The Formalists，專主作品本文的肌理分析 Textual analysis，學院研究氣味甚重，如阮索摩 John Crowe Ransom（著有「新批評」The New Criticism, 1941等書），岱特 Allen Tate，麥席埃孫 F. O. Matthiessen等。一為星期書評派的「商品批評家」Commodity critics，此派的職業性是每星期都須向讀者大眾推薦一兩部新著的傑作，其成就自不能與前者相擬。介於二者之間的有威爾森 Edmund Wilson 萬·杜倫兄弟 Carl and Mark Van Doren 勃魯克斯 Van Wyck Brooks 吹林 Lionel Trilling（著亞諾德論 Matthew Arnold 及 E. M. 福斯特論）等人。鄙意以威爾森的文章，博學不炫，清新有力，最為可喜。

在三十年代中希特勒的陰影籠罩歐洲，世界有名學者文士紛紛避難赴美，

如愛因斯坦，邁瑞檀 Jacques Maritain，托瑪斯曼，安德綏 Sigrid Undset。這給與了美國智識界很大的衝動，美國儼然以保存歐洲文化自命，同時對本國固有傳統更加有堅強的自覺。以美國各方面為主題的書籍出版甚夥。此一傾向反映於文學批評者，就是勃魯克斯，亞當士 J. Donald Adams，麥克立許 Archibald MacLeish，瓊斯 Howard Mumford Jones 及孟福德 Lewis Mumford 一派的呼聲。他們異口同聲地說，現代文學太不健康，美國必須擺脫歐洲的不良影響而樹立新的自主的茁壯的文學傳統。他們對普魯士特 Proust，喬易士 Joyce，愛略特 T. S. Eliot 全部否定。但是他們的論斷太涉空泛，即在他們的一羣中也沒有什麼足以自倣傲人的作品。現代文學的病態無用諱言，然須知其根源與現代人類精神物質生活息息相關。人在病熱嚶語中，要他勉強作健壯如常狀，是違反生理不可能的事。現代文學正充分反映了甚或有意暴露了這種病態，而其主流之精神則日與病魔搏鬥，時刻展轉向前，尋求新境。人類一旦果對自己所作所為的恢復信心，文學亦必能忠實於它的任務，引領鼓舞

人類走向全新的世界。左翼小說家發銳爾 James T. Farrell 在他去年出版的批評文集「嚇壞了的市僧們聯盟談」The League of Frightened Philistines 中痛斥勃魯克斯，麥克立許等人，說他們從前守舊得要命，現在勃魯克斯居然也自稱為社會主義者，說他們想追蹤白璧德 Irving Babbitt 和摩爾 Paul El. More 的傳統，可是他們的學問還差得遠呢。

美國的商業文化十分發達，所以在嚴肅的文學作品和通俗讀物（如偵探小說）而外還有許多暢銷書 Best Sellers，主要為新聞報告性質的著作和小說化的歷史傳記。這些書本身所用的材料就對讀者具有一種誇張的吸引力，作者整理成書，並不十分需要藝術的完整性，娓娓道來，自有動人之處。印刷術的進步，攝影的廣泛應用，在書籍的面貌與精神上都刻劃下深深的痕跡（如奧登和衣修午德合著之「戰地歷程」即為一例），插圖書籍日漸增多，照片文字互相說明之出版物屢見不鮮。甚至現代報告文學的作者，在抒寫手法上也很受攝影術的暗示和影響。談天說地，指東話西，忽而馳馬看花，忽而輕車緩步，正如

照像機鏡門的一開一闔，人間景象盡入寸幅之間，有意却亦偶然。此固因近代生活之匆遽，一般讀者無暇來鑑賞作品中更高的藝術性，而作者中翹之才爲多，亦既備受時代意識的重壓，客觀上很難容許他有更大魄力或耐心來寫成完整的藝術作品。

今日時代的衝擊動盪太大了，人類的精神生活尙未能由機械文明的束縛中走入完全自主的境地。人類對工業和科學的態度最初是駭異好奇，然後是由感歎而屈服。時至今日，與原子彈發明相配合的，世界一家的政治社會組織尙未出現。美國雖然握有最大產業和最新武器，但它是一個建築於資本主義制度的國家，對世界上新理想新社會組織仍懷有根本的矛盾和惶惑兩種心理在。所以，美國在世界上是有舉足輕重的自覺，但仍未獲有同等的自信。客金斯 Norman Cousins 撰的「近代人過時了」Modern Man is Obsolete（談原子能意義）和溫辛特·信 Vincent Sheen 著的「閱牆之爭」This House Against This House, 1945 兩書均論及美國的苦悶。如人類果然不能和平相處，終會給

自己帶來了毀滅。爲減低第三次大戰的爆發的可能性，人類必須以遠大的眼光勇於自救。美蘇兩國不同的政治經濟體系皆已發展到相當成熟的階段，抵觸之處雖多，將來未必全不相容，一切須看善意的努力如何而定也。

一九四六年十二月

註：Soap Opera 指無線電播送之通俗打繃雜劇而言。美國一般主婦在家無事時最愛聽此節目，以破岑寂，各大肥皂公司多利用之以爲宣傳廣告，故有今名。廣播劇 Radio Drama 實較此高出多多。又美國俚語有 Horse Opera 一辭，則係指馬戲班或描寫美國西部騎射好鬥生活的電影片。

中國已非華夏

在此，我想略談一談歐美論述中國的譯著。

十五六年前，我幾乎不能想像今天會揀了這一類書籍來寫一點鱗爪，雖然這題目游泳在我的「心目」My mind's eye 中，由來已久。英國詩人吉卜齡爲帝國主義者所歌詠的「白種人的負擔」The White Man's Burden 一詞令我無法忘却。其時，每在閱庫中走過「中國」專目下，看見芸編滿架，情感上輒油然而生一種強烈的憎惡。蓋自十三世紀馬可孛羅遊記爲始，歐美關於中國各方面的著述實在是流廣源長，不可勝計。然什九無非是傳教士和獵奇旅行家的荒誕談，雅片戰爭以來的片面史實。侵略者的魔手，如英國的東印度公司，日本的滿鐵，不都是根據這種統計資料，圖籍記載來作他們鯨吞蠶食的決策參考之用？在海外的圖書館，如倫敦大英博物院，巴黎國立園，所藏汗千充棟，其

中更添一項是世不經見的中國古籍，敦煌漢簡之類，爲文化稗販專家竊掠而歸者。

記得一九三五年，倫敦 Burlington House 舉行中國文物展覽會轟動一時，劇院正連續不斷演着熊式一的「王寶川」，在美國則是林語堂的「吾國與吾民」出版，成爲是年的暢銷書，我深深感覺着當時他們對中國的求知狂，也不過是由於鑒賞了中國古董瓷器之精美招引而起罷了。餘了有閑和好奇之外，沒有什麼透切的了解與同情可言。他們自幼所受教育不是說中國是遙遠神祕像個謎，就是骯髒窮苦愚昧不堪。他們的傳教士，縱或有志在殉道者，大都以宗教爲職業，以異鄉爲托鉢地，一旦從中國回去，必似衣錦榮歸，開口閉口，敘述他們寶貴的經驗。「中國通」若不用誇張語法，把中國描成漆黑一團，如何能顯得出他們是不辱「上帝選民代表」的使命？我們讀蘭姆 Lamb 的「烤豬談」「中國古盜」，茅漢 Somerset Maugham 的「哲學家」（寫辜鴻銘）「負重的畜生」尙覺其意無他，讀狄昆西 De Quincey 斥罵「中國」一文應

知仍是上乘之作，至於自喻以下，旨存侮辱不倫不類的文章恐怕是車載斗量的了。這並非說我們諱疾忌醫，或是中國至上觀。恰恰相反，我們應當接受正確的冷靜的批判。其成爲問題的是在於他們寫作的態度。

在歐美社會中，對中國最抱真切同情的人，還是具有社會主義傾向的人，這包括有學者，文士，政治家，社會工作者，懇摯可敬，不知時求知，從不強以爲知。我對於歐美談中國的書開始發生興趣，還是在抗戰期間看了史諾Edgar Snow的「西行漫記」(1938年刊；刻Modern Library版爲增訂本)史沫特萊Agnes Smedley的「中國戰歌」(1943)以至卜屈姆James Bertram 慕若Edgar Mowrer等人的新聞報道之後。因爲他們暴露了中國政治動盪的真相，描繪了歷史的轉捩點和新中國的萌芽，說明了未來中國的歷史途徑。而更主要的，他們所愛不是中國的古老，在他們筆下的，是一個活的有生氣的中國，在蛻變成長中的中國。也許有人認爲他們不過是一羣喜好新奇的新聞記者，但他們是中國的最真實的友人。也許有人認爲他們的新聞

報道文學完全是些太帶時間性的作品，不會永久存在的，但他們發掘了中國民族偉大的人性。這於中國是有益的，雖然不過只是一個開始。社會政治經濟上的種種困惱憤激不安的徵象充分表示着：封建積威下的中國已經在反抗行動中尋見了久經失去的靈魂。關於中國抗戰的敘述，比較富於文學價值的，當推一九三九年出版的「戰地歷程」Journey To A War 一書，英詩人奧登 W. H. Auden 和小說家衣修午德 Christopher Isherwood 合著。他們曾於先一年春夏間來華作各戰場旅行，歸後分採詩文體裁寫其見聞。他們的印象是中國戰爭氣味因地而異，因人而殊。凡腐爛的應即剷除，凡悖理的何可苟延，俱自辛辣犀利的筆觸間透露出來。

狄鏗生 G. Lowes Dickinson (1862—1932) 是一個酷愛中國的人。寫有 Letters from A Chinese Official, 1904 及 Letters from John Chinaman, 1920 諸書。一九一三年曾在北平小住。他給 E. M. 福斯特寫信說，大家皆稱中國既醜且窮，但他仍然深感中國之可愛，中國人民充滿了人性，貧困度日而

仍能保持有寬容與安詳的快樂。時隔卅年，此語已然不確。中國無一日不在變動，任何善良的人皆已活不下去，一念惟在勇敢從事於桎梏的解放。在此我頗推薦新書「中國怒雷」Thunder Out of China 給每一個愛國的讀者。無論你能同意於作者的觀點與否，他對當今中國的分析及其結論是值得我們一讀的。也許你看了後，覺得不慣，請你牢記：忠言逆耳，良藥苦口。這是美國「時代」雜誌前駐滬記者白修德 Theodore H. White 和賈安娜 Annalee Jacoby 合寫的一本書（內中部份，曾在「時代」上發表），一九四六年九月出版，一時風行全美。紐約廣播電台特爲此書舉行熱烈辯論，作者負責答問。每月書會選爲上年十一月份必讀書，增印若干萬冊。（大公報「出版界」周刊第十二期海外文潮欄中曾有介紹，文匯報書摘欄近日連載「動盪中的中國」即係此書。十二月廿八日上海英文大美晚報刊載本書在華被禁消息，旋於一月六日社評更正不確。）

白修德的議論文筆俱見警闢之至。他在末兩章中的話（第二十章：中國與

未來，第二十一章：試行之策）足供吾人深思。他說：中國之命運如不擬走入絕路，則必須由「變」而得更生。處於原子彈世界中，西方已深感心與手不能相應，文化瀕於脫節的險境，而潛在於廣大的中國之危機尤為顯然。蓋在今日全世界所苦惱的種種問題之外，中國必須一併解決昨日中古時代所遺留下的種種問題：如工業化，建設鐵路交通，提倡普及教育，養成科學態度。時機抑且至為迫切，實不容中國頑劣自守，蹣跚其事。目下中國之最大課題即為國共兩黨能否合力同心，推行革新計畫，以應人民大眾之緊急需要。協議倘有成就，「變」當可自和平降臨，不然，兵連禍結，百姓荼毒，中國大不幸，必且牽動全世界。

此次戰後，中國如欲推行建設，和平為第一先決條件。其次，建國大計首須注重於農民生活之改善。農村現況如無進步，農民生活水準如不提高，中國百分之八十的人口狀況等於未變。國內工業成品的消納市場也就無從談起。一切枝節建設不過等於少數人所酷愛的聖誕樹而已，大局毫無裨益，而於農民本

身受益全不相干。

最後白修德並對美國的外交政策有所建議。亞洲及中國內部革命既為勢所必至，無從遏止，美國必須以左列三點為其外交政策的目標：

- 一、此革命運動一旦成功，應能與美國維持友好關係。
 - 二、此革命運動之完成過程中，當力謀減低流血與行使武力至最小限度。
 - 三、此革命運動在過程中應能永遠保留少數黨之發言權，抗議權，及合法行動權；應允許國外世界以觀察、見證、與報導其革命業績之自由。
- 如此，美國始可望與現實潮流不至發生抵觸也。

今日之中國已非華夏，但於過去論華的書不妨稍稍追溯一下。

自學術研究的觀點說來，以往英美關於中國的著作實遠較歐洲大陸學者的成績為遜。考古探險方面有瑞典的斯文·赫定Sven Anders Hedin，其成績與英之史坦因 M. Aurel Stein 相頡頏，羅振玉的「流沙墜簡」，張鳳的「漢簡」

都是竊取他們的發見而成書的。漢學方面，法國之戈地哀 Henri Cordier 編有「中國圖書目錄集成」*Bibliotheca Sinica, or Dictionnaire Bibliographique des Ouvrages relatifs A l'Empire Chinois* 三大本，一八七八年印行，一八九五年補遺，甚爲完備；伯希和 Paul Pelliot 對於中國目錄學與敦煌考古研究頗見工夫；瑞典之高本漢 Bernhard Karlgren 以比較語言學方法研究中國語言音韻，賀昌羣張世祿曾譯其書，所著「左傳真偽考」，陸侃如亦曾譯成中文。法國歌凡教授 E. Chavannes 之於漢學研究尤爲諸人之冠，曾爲史記及漢書之大宛傳西域傳作註解，旁徵廣引，其博雅精當，世所罕見，並將史記譯爲法文，但惜未能蕺事而歿，馮承鈞曾譯其「中國之旅行家」等書。

英國人以編製中國古書目錄見稱於世，其次於中國文學遺產最多遂譯。首推賴格博士 James Legge 所譯「中國經典」*The Chinese Classics*，包括四書、書經、春秋、禮記、易經，自 1861 年至 1885 年始行全部問世。此在英譯中文書中可稱不朽的譯品。事亦至巧，稍後有賈爾施 H. A. Giles，與賴格同爲蘇

格蘭之亞巴丁城 Aberdeen 大學博士。賈爾施曾來中國任甯波英領事，後回劍橋擔任中文教授，著譯甚多，有「古代中國宗教」，「古今姓氏族譜」1895，「中國文學史」，「中國文明」，「莊子」，「老子」，「聊齋志異」，「中國詩文選萃」，「三字經」，「漢英大辭典」1862等書。賈爾施治學用力不可謂不勤，如「漢英大辭典」一書費時十有八載，「古今姓氏族譜」兩冊共收二五七九人，然仍多粗疏錯誤處。鄭西諦先生「中國文學論集」中收有評「Giles 的中國文學史」一文，開明書店廿三年刊，可以參考。賈氏在該書（1900年）序言中曾自詡為第一部中國文學史。我們當時看了固然不甚悅服，可是忽忽近半世紀，我們所渴望的比較精詳的中國文學史仍然未能與國人相見。我們應當慚愧而且痛心，當我們看到了好幾部迄今只有「上冊」的名著。這充分說明了中國社會的貧困，從事於文化運動與學術研究的人士，每日必須在迫害不安的環境中與生活與傳統相搏鬥，無法專心致志於他所喜愛所擅長的工作。

英國現存文人專以譯介中國著作聞名的，是亞瑟·衛利 Arthur Waley。

他的中文程度恐怕不及他的日文，但其人頗有詩才。試以他譯的漢武帝的「落葉哀蟬曲」與賈爾施及龐德 Ezra Pound 二人所譯的作一比較，同是短短數行，他的却是最能傳神。他的中詩英譯有「中國詩歌百七十首」1919（內卷二全爲白居易詩計六十首）及「古今詩賦」The Temple and Other Poems, 1923。一九三四年他寫了 The Way and Its Power，是談老子道德經的，一九三九年又出一本 Three Ways of Thought in Ancient China 論述古代中國的三種思潮，老莊孔孟荀墨商韓諸家。他譯的「論語」似較牛津教授蘇梯黑爾 W. E. Soothill 之譯（1910）爲佳。近年還譯了「西遊記」The Monkey。此外中文舊小說譯成英文者如 C. H. Brewitt-Taylor 之「三國志」The Romance of The Three Kingdoms 養珍珠之「水滸傳」All Men Are Brothers，艾克敦 Harold Acton 之「醒世恆言」Glue and Lacquer 皆臻上乘。「紅樓夢」尙無佳譯本，「金瓶梅」則以德譯本爲最佳，書中遇礙眼處以拉丁文代之。

我們如想知道英國文學中以中國為題的作品梗概，請讀錢鍾書著：「十七十八世紀英國文學中之中國」China In the English Literature of the 17th and 18th Centuries 與蕭乾的「千絃之琴」A Harp With A Thousand Strings 兩書。畏友默存兄博學多才，古今中西圖籍，無不通覽旁窺，前在牛津時，攻研中英文文化交流專題，兀兀經年，得成上書，初載於英文「中國目錄學季刊」一卷四期（1941）最近在美國由 A. Knopf 書店出版。其中材料極為豐富精審。如：英伊麗莎白時代詩歌中已可尋到中國舊寶塔體詩之翻譯，即為一例。蕭乾兄「千絃之琴」此書，一九四四年刊行，為一關於中國各方面英文作品的結集。編制剪裁，別開生面，英國士林，重加推許。全書分為六卷，材料雖未必詳盡，但已可稱為大觀，頗多為一般讀者所未及見者。卷一：英國文學中的中國，內分詩文傳記信札五目，選品十七篇，有 Defoe, Johnson, Lamb, De Quincey, Carlyle, Goldsmith, Leigh Hunt, J. S. Mill, Coleridge, L. Strachey, L. Dickinson, Forster, R. Botterall, Wm. Plomer, Auden,

Empson 諸人·卷一：六百年來的歐人旅華札記——十三世紀至二十世紀。
卷三：傳記與自傳摘錄：1 中國女子之進步 2 中國男子之進步·卷四：東西文化之交流，分地理文學科學政治個人五題·卷五：大題小談，分文學藝術音樂自然思想五題·卷六：民俗，分諺語兒歌諷刺狐鬼仙怪六題·讀者手此兩編，於「英書論華」一事可以知過半矣。

英人論述中國之書，苟有所長，即為富於 *Good sense* 一點，（聰明曉事的眼光），唯此亦無他，適為英國民族性特長之一而已。至於隔靴搔癢，畸重畸輕，見木不見林 *Cannot see the wood for the trees*，泥古而不通於今諸節，尤為一般歐美的漢學家和中國通的通病。此在任何國家之人研究其他一國時原為極易發生之現象，無足疵詬，不過歐美對於中國，或以膚色不同，或以文化兩殊，有意無意之間，往往不免於歪曲事實忽略時代之嫌。即使是作者有時觀察未中要肯，出語並非違心，我們聽了看了確是仍然咽不下去。例如前面談及之賈爾施 *H. A. Giles* 譯述中國名著至夥，然談到中國社會文化情形，則吾

人每未能與之同意。英國在昔蓋以三島君臨帝國，自爲衣食足而談禮義之邦，故於中國與鴉片一題向多良心上的責備，而其遠東之榨取經濟論則又以販賣鴉片政策爲其依據之一。以是英國朝野一方對於鴉片問題咸作官話式的抨擊，一方則暗中多所迴護。十年前風行一時之根室 J. Gunther 著「亞洲內幕」中云，新嘉坡海軍港修建費之主要財源卽爲吸食鴉片華僑所繳納之稅錢。賈爾施在一九二三年曾寫一小冊子「關於鴉片之事實真相」Some Truths About Opium，足爲英人的典型態度。他說，遠在鴉片戰爭以前，中國人卽知嗜食鴉片。民國以來，軍閥大都強迫人民種植罌粟以爲稅源。中國實已自種自吸，英人縱使禁止鴉片運華，難期實效。如中國決心禁煙，端賴自身努力，英國固無此道義上之責任。弦外之意，昭然若揭：中國一日有人吸煙，英國紳士卽一日不妨作此營生也。舉此一端，可概其餘。

一七八四年（清乾隆四十九年），一艘三百六十噸的小船，名「中國皇后」

號，自美國啓程航經好望角印度洋，衝風破浪，幾六閱月，卒於八月廿八日抵泊廣州之黃埔，是爲中美接觸之始。中美最初關係全爲商務交易性質，且較中英爲晚，美國傳教士之來中土，亦後於英。初是英倫敦會教士莫理遜 Robert Morrison (1782—1834) 擬來播教，爲東印度公司所阻，乃假道美國，一八〇七年抵廣州後又喬作美人，居於美商工廠中，與美僑往還，至爲融洽。美國教會經與莫氏數度通訊，始於一八三〇年春遣人東來。其一爲教士白禮門 Hedges C. Bridgman，後主編 *The Chinese Repository*, Vol. I-XX. 一八三二年五月至一八五一年十二月。他們皆屬加爾文派 Calvinistic，傳教的熱誠與種族的優越感兼而有之，認爲中國不過步踵非洲印度的基督教新土地而已。在此初期可謂爲英美在華教士合作時期。莫理遜旋受僱於東印度公司爲翻譯人，從事翻譯聖經之新舊約，並編製中文字典文法諸工作。一八二一年字典出版，費錢一萬二千鎊。由此可見基督教與帝國主義的侵略政策的始離終合，相互爲用，至於西方文化因之東漸乃爲間接的成果，初非出於他們的本意也。

美國出版論華的書，富於學術研究性的，一直就不多見；中國文學遺產之翻譯，以有英人努力於先，故這方面的成績也不甚顯著。有點學究氣味的，如耶魯大學教授拉屠瑞特 Kenneth S. Latourette 的著作，「中國發展史」The Development of China, 1917 (1945年六版修正) 和「中國人的歷史及其文化」The Chinese: Their History and Culture, 1934 (1946年三版修正)，實在是通篇僅當得平妥二字，殊乏深入語。然而近年美國這一方面由新聞記者執筆的報道作品中頗多佳著，其取材之周詳，觀察之敏銳，判斷之正確，世所共賞。如史諾、福·爾曼、白修德等在本文中已多述及，茲不贅。拉鐵摩爾 Owen Lattimore 旅居東方，逾念二載，此次戰爭期間，雖曾任中美政府顧問之職，最初亦曾為新聞記者，繼在天津北洋工學院作教授有年。他寫的「近代中國之成長」The Making of Modern China 與「亞洲問題之解決」Solution in Asia, 1944 議論敘述均甚翔實不倚。由記者而教授的裴斐 Nathaniel Peffer (1890年生於紐約)，在他的「中國文明之崩潰」

China: The Collapse of A Civilization, 一書中對中國文明有很客觀的分析，提出許多問話而不肯輕易賦予答案。這是一本一九三〇年出版的舊書，我想，裴斐教授去年又曾來中國一次，應該能說出他的答案了。中國雖然仍在混亂的內戰中，人民終歸是不朽的。抗戰證明了中國民族可以更生，而現在即以內戰而論，這一次的已和民國以來無數若干次的具有迥然不同的社會政治歷史上的意義。裴斐對治中西文化之長於一爐說，表示太近理想。作生物學試驗時吾人可以按照計畫飼養動物藉知反應與結果，人類社會至為複雜，在處理上安得如此簡單。「中學為體西學為用」在中國實在是古老的議題，但是於今相信這八個字的却仍大有人在。我不禁想起梁漱溟先生的「政治的根本在文化」一文（見一月十二日大公報）來。我完全同意於蔡尙思先生的「貴順潮流不貴合國情」（見十二月廿九日同報）和「民族文化的新看法」（見一月二十日同報）二文的觀點。蔡先生所揭出的「文化是時代性不是民族性」和「文化是階級性不是民族性」二旨闡釋甚為透徹，可點醒若干人的淺見。我們應當借用郭

沫若先生的話（二月八日在暨南大學演講稿刊二月二十三兩日文匯報）來問一下：「蒸汽使封建社會蛻化爲近代資本主義生產機構，原子能需要自近代資本主義蛻化爲將來進步的生產機構。直到今天，中國仍然是半封建半資本主義的社會，——那麼應當何以自處呢？」

年輕的羅辛格 Lawrence K. Rosinger（一九一五生）現爲美國遠東外交協會的研究員。他寫有「中國戰時政治」China's Wartime Politics, 1937—1944 一九四四七月出版，和「中國的危機」China's Crisis 一九四五年出版。

二書對中國當前的政治皆有合乎事實的論斷，大概是寫熟了手的緣故，後書比前書尤能順理成章。上海英文大美晚報主筆戈爾德 Randall Gould 去年亦出版一書。題曰陽光下的中國 China In The Sun。他的態度比較老成持重，在中國業新聞界有年，書中頗多歷來的內幕消息。其最後一章，「上海文化」第四期（去年五月份）載有摘譯。以「四萬萬主顧」（1937年初版至1944年已十四版，藍結叢書BRB版 1939年八月發行，袖珍叢書版 1945年發行）

著者聞名之卡爾·克魯 Carl Crow 是一個通俗的「中國通」，也寫了一本 China Takes Her Place。雖然他很同情中國的處境，可是他的觀察實多皮相之談（書中寫周恩來誤作趙恩來即為一例）。

最後，不能不提賽珍珠和林語堂，雖然我知道國內讀者對於他們是毀多於譽。但就此抹殺不談，則這一幅粗枝大葉的描畫仍若有所欠缺似的。我們應當給他們一個公平的批判，好叫後來的人不必再學他們。賽珍珠所著中國主題的小說，在起初的確是一新讀者的耳目。因為中國苦於傳教士的惡意塗抹也由來久矣，受蒙蔽的外國讀者此時才稍稍悟出了中國人民生活之可憫與可親，與他們的距離相去並不太遠。林語堂受賽珍珠之推薦寫成「吾國與吾民」，於是也在美國聲名大著。可是時代是不容人故步自封的，他們既已久安於著作起家的財富裏，乏善堪言。幫閑幫成了習慣，他們除了一意以販賣中國趣味為事，自然對中國的現實主流視若無睹。美國讀者漸漸和他們疏遠了，國內讀者對於他們的評價更是一落千丈。美國人民從他們的新聞記者的報道中已經陸續知道了

中國在動亂中血腥的事實，他們不再能以安心於享受中國趣味爲止境。他們覺得中國人民是值得攜手作朋友的，但第一必須把家務革新調整才成。美國一般人民重實際，講民主，眼看着中國老百姓沒飯吃，而有聲有色地漫談他們的古老的歷史趣味，是不能感覺任何意義的。無怪聯總代表來華，在柳州視察慘重災情，雖經當地官吏及行總機構皆款以豐筵盛饌，回美國後講演報告時仍然忘不了提到柳州飯館門外一路一路陳列着的餓殍。這並不是外國人的良心良知比我們強，而是我們中間豐衣足食的人神經太冥頑不靈了。

西書論華，如以作者來分，大別可歸爲三類：

一、外國人專爲寫給外國人看的——本文中涉述的不少的書皆可列入此類，由最惡劣的到最好的都有。

二、中國人專爲寫給外國人看的——真正諂外爲心的不多，媚悅取娛的却頗有人在。中國人學外國語，當以英語最有成績——這也是受了雅片戰爭之賜。可是精深於英語而對國事具有正確的歷史觀與時代感者實在不可多觀。知名的

如林語堂不過爾爾，自喻以下更無論矣。熊式一近年在英國又寫了一本「天橋」，銷行若干版，識者都替英國讀書界叫屈。

三、中國人原來寫給中國人看的——文學遺產除外，現代中國成功的作品譯成外國文字的，比例上可惜太少了。這些作品散放着中國特有的可愛的泥土氣息，描繪了中國現代各階層人民究竟在想些什麼，作些什麼，想作些什麼，已經成就些什麼，可能做成些什麼。如將中國民族的「活」精神介紹於全世界，這些作品正是我們的寶庫。近年蕭乾兄在英國作了不少這方面譯介的工作，至可令人感佩。請將他寫的「痛苦時代的刻劃」Etching of A Tormented Age d. E. N 筆叢書版）和「龍鬚與藍圖」The Dragon Beards Versus The Blue Prints 兩書一讀便知。前輩中只有魯迅先生的小說已譯成各國文字，英譯本已有數種。其餘的人大都散見於選集及雜誌。如艾克登 Harold Acton 陳世驥合譯的「中國現代詩選」Modern Chinese Poetry, 1936 史諾 Edgar Snow 譯的「活的中國」Living China (現代小說選) 王際真譯的

「現代中國小說」Contemporary Chinese Stories, 1943 (所選爲1918—37的作品) 及今年出版「中國戰時小說」Stories of China At War (1937—42的作品) 都是沿這條途徑前進的。我們如果希望外國人逐漸了解今日之中國畢竟已非華夏，在這方面還須有更大的努力也。

一九四七年二月

父與子

那正是春天，河冰解凍了，嘩笑般地翻滾着，載了經冬積下來的污垢和枯葉流
向遠方去……鴿鈴忽沉忽細地響着，人們的心就都像浮在水上。

我偶然翻開一本朋友的書，是這樣起始敘述他的故事。我最愛頭十個字。
這第一段溫厚明朗而又帶着一種嚮往的筆觸不是恰好令你懷念屠格涅夫小說的
風味？此刻我預備寫一篇短文，於是由屠格涅夫而記起他的「父與子」(1861)。
是的，這本書我讀了已經二十年了，可是我永不能忘。故事的主人翁
是巴查洛夫 Bazarof，一個秉有破壞偶像反抗威權的性情的青年。他的友人柯
沙諾夫 Arcadi Kirsanof 也是屬於子代的；父代的代表者是柯沙諾夫的父亲
和叔父，正與巴查洛夫成一鮮明的對照。「虛無主義者」Nihilist 這名稱就給

作者在這本小說裏引用了而在舊俄時代變作通用名詞。其時暴風雨前的平靜，在我們看來，又與現代在動盪中的中國何等神貌相似。國民革命軍北伐時已然如此；於今過了二十年，我相信與我舊日同等年青的讀者如果也拿「父與子」來讀，他會立刻懷有同樣親切真實的感覺。今日在中國更有無數的人，他們豐富的生活或戰鬥經驗本身就是一部意味辛辣的小說，也許像「父與子」這類著作讀來已感勁道不夠，有如嘗了出氣的茅台酒不覺其爲芳冽。

父與子。廣義來說，這是一個永恆的題目。一世代爲三十年，父子兩代由於時日與環境的嬗遞，在思想上必然存有絕大的差別，何況處於日新月異的今日。狹義來說，二十世紀的人漸漸由「家」走進了「羣」，一天托兒所制度普遍推行，則父與子之關係相視如友，將必失去延續或者對立的跡象。我今以此爲題，有些友人一定要說短短一篇文字爲什麼總要扯上些困惱着多少人的重大的問題。其實我在這裏，卑之無甚高論，不過打算介紹一本通俗的小書而已。因爲這正是春天，假日恰逢周末，許多人趁着清明期近回鄉展墓去了，許多人

捨不下這等暖晴季節出門往「天堂」(蘇杭一帶)旅行去了，完全一派國泰民安的太平景象——可是彷彿還有更多更多的人在同一的國土上打來打去，忘記了好天氣。那麼，好容易從寫字間走出來，享受一下自己的陽光和空氣，而又無意於郊外遠足的人，我願意推薦給他這本美國克萊恩斯·戴 Clarence Day (1874—1935) 所寫的「侍父生涯」Life With Father。

「侍父生涯」一書是一九三五年暢銷書之一。一九三九年林賽 Howard Lindsay 與克魯斯 Russel Crouse 改編為舞台劇，自是年十一月八日在紐約帝國劇院 Empire Theatre 演出以來，迄今八載，賣座不衰。美國人因為生活的寬裕，近二十年來戲劇以喜劇為多，但此一劇本對美國觀衆何以會有如此持久的號召力，應是值得我們研究的一點；明白了這，我們也就可以從而知道「侍父生涯」原書趣味之所在。這是一本完全美國風而處處流露着人性的喜劇。最通俗最古老不過的主題：「爸爸愛媽媽嗎？」然而原書和改編的劇本的风格都是上乘之作，故事情節寫來是那麼自然，有趣，可愛。父親畢竟是一個

值得尊敬的人。他作事合乎邏輯，勤勞，無私。愛子恤妻，完全是美國傳統的神經中樞。他的短處是缺乏幽默和想像，但他具有一切家長應具的品德。讀者和觀衆會覺得可笑，但不能不頷首稱諾，說他是一個真實的人，多多少少，他就生活在他們中間。做兒子的看了會想到這老戴先生有幾分像他的父親，做父親的看了，會想到有幾分正像他自己，做母親妻子的看了，會高興地笑出聲來，說「正是他，正是他。」

克萊恩斯·戴在年青時參加過美西戰爭（1898—9），就此得了關節炎，成年躺在床上，除承繼他父親的商業外，陸續寫成了幾本家庭生活回憶的書。筆頭柔和生動，諷刺與同情兼而有之。久病在他的作品中並沒有酸楚自憐感。其中最著名的就是「侍父生涯」。老戴先生是一個十九世紀末葉中產之家典型的父親。喜歡吃點好的酒菜。騎馬爲的是減少體重。偏見多，性情急，而事不肯服輸。試着教太太記流水帳，終於不成功。不相信病痛，可是看見太太病了，又是從心裏往外地那樣難過。想到就要做到，在兒子身上費了許多理

想。電話初發明，家中裝了一隻是件大事，可又真有點不慣。襪子破的次數太多，太太不肯就補，笨手笨腳只有自己來。自己以為是一家之主，實際家庭裏還是得聽太太的主宰——一次太太高興不待同意，就結伴往埃及游歷一番，等等。這樣的家長在今日的工業美國已經不多，但不能說是沒有，因為在美國那樣產業社會裏仍然無可否認地保持着父系家庭的心理在。所以，這本書終於成爲美國通俗文學中的一部家喻戶曉的經典。

最近，海瑞·利文Harry Levin在「大西洋月刊」The Atlantic Monthly一月號中，寫了一篇論現代文學的文章，題爲「無父生涯」Life Without Father，旨意精萃，頗堪一讀。題目顯然是從「侍父生涯」脫胎而出的，他說到此劇之成功蓋有兩點可予一般觀衆以一種自我滿足的矛盾感：一、這一代的美國人覺得經了這許多年，他們畢竟長大了，也做到了他們父親的地位，世界多小，他們多重要。父親的時代過去了，他生前認真的起居習慣也再不必像那樣認真了。有時因爲時代不同，在親切中但覺可笑。二、倒底父親是應當尊敬

的。舉世滔滔，民主自由的傳統之得以根深蒂固，仍當歸功於父代的維持。利文說現代人的痛苦在於意志與實生活之不能協調，舊理想失去時效，而新理想又樹立未堅，畏於狂信，故此現代文學的主流正表現着這種精神癱瘓游離的狀態，恰可稱之曰「無父生涯」。如杜思退易夫斯基，普魯士特 Proust 卡夫卡 Franz Kafka 喬易士 Joyce 之作品皆為例證。

「侍父生涯」原書英文簡明易讀，是假期中最佳的讀物。書肆中有美袖珍版本，價法幣六千元。世間如果有健康的幽默一語，因為你讀了只覺得自然可笑而並不是一味有閒的風格，此書應是這一類代表作之一，與幽默大師所主張的究竟不同也。

九四七年三月

註：「侍父生涯」有羊棗先生的中譯本，題為「我的爸爸」，生活書店版。近來美國書坊間有戴氏著作合刊本，將「父親與上帝」，「侍父生涯」，「侍母生涯」三書輯成一卷。

醫藥的故事

寫文章的人在捉筆時，第一念是最容易聯想到「不朽」二字。思想蹤跡，來去無證，彷彿一經白紙寫滿黑字，名山後世原來就都該有分的。其實，「不朽」只有廣大的人民能當得起，因為已經活過這許多年代，至今二十世紀還是要堅強地進步地活下去，人類稍加思索，立即會想到歷來最受益的却還是「通俗」的知識書籍。儘管有些文人雅士，以為一涉通俗，語言便覺無味，可是任何專門學識，博大精深，在發展的途徑上各有其歷史體系，偶然中自有必然，要能深入淺出，舉重若輕地寫出來，絕非咄嗟可辦的事。我們讀威爾斯的「世界史綱」，房龍的「人類的故事」，皆當有此感覺。我於醫藥一門完全外行，但由於好奇求知，也曾買過幾本這一方面的通俗有趣的西書。如此漫談，可稱魯味。不過我深信他山攻錯，未必無補。國內不乏專門學者，各就本業多寫些

通俗一點的書，則貧困的知識界當額手稱慶了。

舊年在書肆中，無意間遇到兩本標題新穎的書。一為「腸道旅遊記」*Through The Alimentary Canal With Gun And Camera*, 1930 作者是恰派爾醫生 *Georges. Chappell* 紐約第一三五條街上 *The George Chappell Pioneer Infirmary* 有名醫院就是紀念他的。一為「老鼠、蟲子和歷史」*Rats, Lice and History*, 1935 作者是金塞醫生 *Hans Zinsser* 他一生從事於傳染病的研究，在哈佛哥倫比亞等大學授細菌學和防疫學。這兩部書名引動了我的注意，於是購以俱歸。雖然都是舊書，我却發現「老鼠、蟲子和歷史」是一本歷年暢銷至今風行的書，只須將美袖珍版一閱便知，已印若干若干版也。

「腸道旅遊記」，作者完全以寫遊記的手法來描繪人體腸胃內部諸事，讀來風趣橫生，毫無枯燥之感。自頭說起，然後由口腔順流而下。男子易禿，女子無鬚，皆經談及。從前江紹原著「鬚髮爪」一書，是從民俗的見地來看。此書則在將生理分析予以遊記化。他談到昔日哈佛耶魯兩大學學生曾為神父留鬚

是否就寢時置於被外一題大起辯論。在維多利亞中葉，各式留鬚盛極一時，算起來其時中國也是差不多的情形。於今式微了，雖然同等年紀的朋輩偶有蓄長鬚的，不過大家見面，總是笑着勸他夫人趁睡熟時給他剪去。書中插圖多幅，膽汁畫成河沼，血球素 Haemoglobins 畫作仲夏夜夢中之小鬼。

「老鼠、蝨子和歷史」是一本談傷寒症歷史的書。論文筆風格，本書較前書為高，Hans Zinsser 是上乘作者，以醫生出身而能如此屬文，世所罕見，即與一般作家相比亦無遜色。筆意縱橫，材料豐富，其文學素養盎然滿紙。開端兩章對近代傳記及近代文學，弗羅意德 Freud 喬易士 J. Joyce 斯塔茵 Gertrude Stein 史屈齊 Lytton Strachey 無所不談，與會所至，語多妙趣，犀利逼人。全書共十六章，僅末四章正式講述傷寒症歷史，前十二章皆係談老鼠，蝨子和歷史的面面觀。Zinsser 大約自己也覺得此書有點頭重腳輕，所以在書名之下加了副題，說這前十二章完全是為外行讀者啟蒙寫的。此言甚是，蓋在內行人讀來，一定會說連篇累牘盡是題外之言，但在我輩亦正因此而

特別感有一讀的價值也。Zinsser 的結論極其簡單：蟲子不滅，傷寒未已。

我看了上兩書，對通俗的醫藥書頓有濃厚興趣。後來又陸續買了幾本。

「黃色魔術」Yellow Magic, The Story of Penicillin 配尼西林（亦譯作青黴素）小史，作者為 J. D. Ratcliff 一九四五年出版。

「人對痛苦的抵抗——麻醉醫史」Man Against Pain, The Epic of Anesthesia 著者為 Howard Riley Raper 一九四五年出版。

「奎甯故事」The Fever Bark Tree, The Pageant of Quinine 作者為 M. L. Duran-Reynals 一九四六年出版。

宇宙間偉大的發現和發明都是從微細的觀察中得來。人類一直看了日出日落一百萬年，沒有發問，到 Nikolaus Copernicus 哥白尼出世，才發現了天文學上的跡象，奧妙原自尋常。蘋果爛熟了，掉到地面上是很自然的事，可是碰巧落到牛頓頭上，於是他就此尋思，成立了他的地心吸力定律。配尼西林的故事也是這樣的。最初發現者為英國細菌學家弗來明氏 Alexander Fleming。

「黃色魔術」敘此故事甚詳。昨承現代醫學社張昌紹先生以本年新著「青黴素與鏈黴素」一書見惠。青黴素即（配尼西林）Penicillin，鏈黴素（斯瑞安美辛）即 Streptomycin，書中對於兩藥之歷史，製造，抗菌作用，應用方法均有充分說明，堪供參考。茲摘錄兩藥小史如左：

一九二八年秋天，弗來明氏研究各種葡萄球菌之變種時，曾留置一部份培養皿於桌上，不時檢查之。因時時打開其蓋，故不免為空氣中微生物所污染。所以某次發現一堆黴菌生長於培養皿之邊沿。本來培養皿被黴菌所污染，固為一平常事，惟引以為奇者，乃在黴菌聚落週圍之葡萄球菌，不能生長；已生長之葡萄球菌，被其溶解，成透明狀。氏因有以往之研究經驗及背景，且無時不在尋找抗菌質，故對此特殊現象，發生很大興趣。乃採取此黴菌而培養之，確實證明其能產成一種新抗菌素，因此黴菌係青黴屬之一種 *Penicillium notatum* 故即名此素為青黴素 Penicillin。當時因產量甚少，製造困難，提煉未精，且其性極易變壞，故未能供給臨床界作實地試驗，不久即為人所遺忘。

在文獻中，埋沒十一年後，青黴素忽於一九四〇年，又與世人相見。不久即引起醫界極大注意。今日已公認爲一優越之特效靈藥。此次世界大戰，此藥對於受傷軍民之貢獻，甚爲偉大。此藥療效之被發現，應歸功於英國牛津大學病理學家 Florey 氏及其同僚……

青黴素的抗菌效力極大，而毒性極低，確係抗菌劑中之上品；但對革蘭氏染色陰性的桿菌，作用微弱不足道，臨床應用不能奏效，乃其美中不足。美國抗生性物質權威華克曼氏 Waksman 及其同僚自一九三九年起即於 New Jersey 之 Rutgers 大學微生物系致力於抗生性物質之研究，終於一九四四年自土壤微生物之培養中分出鏈黴素 Streptomycin，對於青黴素不能生效之各種病菌，特別是革蘭氏染色陰性桿菌，亦能奏效，適足補青黴素之缺點。

張君此書，並論及其他生性物質，撰述時引證英美最新文獻材料極夥，誠爲國人近來稀有之力作。謹向讀者推薦。

「人對痛苦的抵抗——麻醉藥史」著者 H. R. Raper 是用 X 光作齒科攝影 Radiodontia 的第一人。本書敘述自古迄今的麻醉用藥的歷史，卷首插圖多幀。希臘史詩奧德賽 *Odyssey* 中即詠及特洛城的彼美海倫 Helen of Troy 飲衆兵丁以藥酒，令忘往日愁苦的一段故事。神話中的產神 Lucina 賜給產婦以蒙藥，藉使減輕其生產的痛苦。在耶穌降生紀元以前，鴉片已採作止痛藥劑之用。其次如曼陀羅華 *Mandragora* (或 *Mandrake*) 嗎啡、*Codeine*、*Alcohol*、催眠術 (1894 年著名小說 *Tribby* 即以催眠術爲主題) 等皆自中古世紀以來歷經醫生施用。一八四四年美國牙醫 Horace Wells 因參觀笑氣展覽會而發現 *Nitrous Oxide* 可作拔牙時麻藥劑。一八四六年九月他的學生 William T. G. Morton 因 Charles T. Jackson 之介紹，試用 *Sulphuric ether* 作拔牙麻劑，次月 Morton 並向波士頓之醫院推薦該劑用於外科手術，會獲成功。同年十二月倫敦醫士 Lord Liston 採用同樣 *ether anesthesia*，翌年十一月蘇格蘭醫生 Sir James Y. Simpson 開始施用哥羅芳麻藥 *Chloroform*。

彼時歐美民間尚流行着「全尸以終」To die whole 的觀念，以爲外科手術痛苦既大，且多不免於死。不如諱疾待斃，尸體仍可獲全也。

故上述諸人在初作試驗時，病家鮮有應診者，如 Wells 最初卽以他自己爲試驗品，以致後來神經麻醉失常。此種爲真理犧牲的精神足爲世人矜式。其後德眼科醫士柯勒 Carl Koller（心理分析學家弗羅意德 Freud 曾與同在一試驗所進行研究），初以青蛙試驗用古加因 Cocaine 作眼科局部麻醉劑成功，一八八四年公諸於世。未幾渠卽赴美，繼續執眼科醫業，一九四四年三月卒於紐約。最初麻醉藥劑施術大都自呼吸系統進入病人體內，至一八四〇年漸有皮下注射方法。然距完美之境尙遠。美醫士 William Halsted（1922 年卒）創 Nerve block : anesthesia 局部神經麻醉法，並於各種外科手術之改良多有貢獻。以施行手術用橡皮手套一節而言，卽爲渠於一八九〇年之創意，今日看來，事至平常，不知卽此一端已救了若干生命。同時繼柯勒發現古加因之後，若干化學方法配合而成之麻醉藥劑如德之 Novocaine（1904 年發明）美之

Procaine, Monocaine, Intracaine, Neocaine, Metycaine, Pontocaine, Nurpercaine 均先後製造成功。減少各種可能性之流弊。已故醫生 George W. Crile 並創 Anoci-association 法、即 Twilight Sleep (無痛安產) Nitrous Oxide 及 Novocaine 之綜合法。Anoci 一字係自拉丁文來，意為 Negative to Injury。此種綜合法為最近數年來的醫學上新成果，有些醫生仍未能同意，但是參合酌用數種的效驗確比單用一種重劑量的為佳。

書中並有專章論麻藥的自取用法 Cafeteria Style、小手術病者只須止痛 Analgesia, 1st Stage of Anesthesia 即可，以此種方法為最宜；論無痛安產劑 Twilight Sleep、論施麻藥導眠之數數 Count Slowly 及 barbiturate, avertin、與外科醫生合作的麻藥施術者 Modern Anesthetist——近代的抗痛戰士；論戰爭與麻醉藥施術之進步——此次世界大戰之英美傷兵死亡率僅及上次之半，傷兵就醫而獲愈者佔百分之九十六七。一方由於磺胺類化學藥劑 Sulfur drugs 配尼西林及血漿 blood plasma 之普遍應用，一方則由於麻醉藥本身之

改進，種類之增多與夫施行止痛手術之進步，人類之生命與健康對於疾病傷害之抵抗乃能得有更大的保障。此書係基於完備的史實立論，自尋常故事中告訴了我們醫學的偉大。書尾附編為詳細書目及批評。

「奎甯故事」有史以來，瘧疾在一切病害中為禍最烈。古希臘馬其頓國王亞歷山大，英武有為，正當盛時罹惡疫死，時為紀元前三二三年六月三日。

希臘醫聖黑波克瑞梯斯 Hippocrates 暨羅馬名醫加倫 Galen 皆束手乏術可療。沿至中古時代，斯疾依舊猖獗不止，十七世紀文人如愛味林 Evelyn 佩比斯 Pepys 聖·西蒙 Saint-Simon 賽薇涅夫人 Mme. De Sevigne 等之日記書札著作中多有記載。下及十九世紀英詩人拜倫助希臘獨立，以一八二四年染同病而卒。我國遠在搜神記書中已有瘧鬼記事。瘧疾因為寒熱反復發作，均有定時，患者以為必有鬼祟，故往日歐亞民間瘧鬼之說皆甚流行。在奎甯未經普遍應用以前，歐洲人民惟有以放血逐鬼算命求巫為治療之法，此點與中國情形甚為相近。中外更有類似的風雅故事，韓愈有譴瘧鬼詩。羅馬加倫死後已久，仍

有向病瘧者朗誦荷馬史詩伊麗亞德 *Iliad*，武功煊赫的敘事可使聽者霍然病去一說，這與陳琳檄文之愈曹阿瞞的頭風，杜工部詩之驅瘧鬼，同具異曲之妙。瘧疾一詞在我國是古已有之，英文 *Malaria* 爲意大利文「壞 *Mala*」「空氣 *Aria*」二字合組而成，係經 *Macculloch* 遲至一八二七年始在醫書中正式使用。可是近代西洋療瘧靈藥的製成及治法之改良却是與時俱進，一日千里，遠非我國所可望其項背。

初是十七世紀中葉，西班牙派在南美祕魯的總督發現規那樹皮 *Cinchona* 治瘧疾頗著神效。其妻患瘧，用之立愈，故名伯爵夫人藥粉 *The Countess's Powder*。同時，主教 *Cardinal de Lugo* 因值主教會議由西班牙來羅馬，得知耶穌教會教士 *The Jesuits* 在祕魯發現同樣植物，於一六五三年著 *Vindication of the Peruvian Powder* 一書問世，於是羅馬盡人皆知此種樹皮有抗疫性極強，咸用以治瘧。嗣後耶穌教會教士專事於祕魯規那樹皮之輸入歐洲，故人亦稱之曰 *The Jesuits' Powder*。在英國，用以成名的爲倫敦時醫陶爾寶 *Robert*

Talbor。彼於一六七八年春以規那樹皮治療英王查理二世之瘡疾，藥到病除，名重當時，被封爲御醫。然彼獨自珍祕，不輕告人爲何物。未幾，法路易十四之獨子櫻疾甚篤，英王遣陶就診卽愈。西班牙女王亦病此疾，路易十四復囑渠往視，旋得痊可，陶返巴黎，自鳴得意。賽薇涅夫人 *Mme. de Sevigne* 爲讚揚陶氏之一人。惟此規那樹皮配治成藥的方法尙在幼稚時期，後來醫士用之，頗多流弊，間或因商人貪利，贗品亂真，效力毫無。馴至醫界對於此藥的意見一時訟議紛紜，各持所見，且有藉端作爲宗教論爭之口實者。近世奎甯製劑方法日臻完備，而諸強國競擧產地來源之舉層出不窮。晚近由奎甯而 *Atabrine* (1930 年德國化學試驗成功) 而 *SN 7618* 而 *Plasmochin* 等新藥的發明，則是化學藥劑研究的成績百尺竿頭，更進一步，爲人類造福無量。凡此，作者 *Duran-Reynals* 在本書中均有述及。

關於一般醫藥的歷史發展，手邊尙有 *Logan Clendening* 著的 *The Romance of Medicine Behind The Doctor* 書中插圖甚多，內容至饒興味。出

版期爲一九三三年。記得去年遇到幾本相仿的新書，猜想其中敘述必多根據近年醫藥界心得之處。當時匆匆錯過，書名作者姓名，此時完全不能記及，容於再遇時誌之。Clendening 氏另著「人體知識」The Human Body，已由陳聰丞先生根據一九三七年修正版譯出，民卅三年編爲中國科學社通俗科學叢書之一，在滬出版，讀者當仍可購到。美國袖珍版本叢書中亦收有 Howard W. Haggard 著的「魔鬼·藥品和醫生」Devils, Drugs and Doctors (1929 年初版)，Paul de Krüpf 著的「獵菌家列傳」Microbe Hunters 等，也都是合乎通俗趣味的醫藥知識書籍。異日當再合併論列以爲介。

本年初，大公報自然科學週刊第十五期（卅六年一月十八日）刊有裴鑑先生的「歷代本草及其作者簡述」一文，我看了覺得很有意思，就此將這一期保留起來。今日中國能寫這類文字的人不多，能寫的往往又不能安心來寫，實在是十分可惜的事。「達生編」是一本從前中國內地民間影響很大的醫藥書，有誰願以它爲中心來作一番社會史的研究？自然，其中所講的醫藥見解大都淺陋

過時或者錯誤，可是也正因為如此，更值得我們重視——歷來貧困的城鄉會有
多少產婦受過這小小一本書的好處以及它的害處？

一九四七年四月

雜誌與新精神

明天是五四紀念日，又是第三屆文藝節——我們自己的節日。夜既已深，想捺着寫點什麼下來，我却仍然在幾堆書叢中摸索摩娑，說不出胸懷間的况味，是沈痛寄於幽閑，還是憤怒多於感慨。

空話不想說，說了似乎也無補時艱，最能提醒我們對時代的警覺的，應該是歷史那面鏡子。姑且先抄一段書。尋不到民國八年的原本「新青年」雜誌，暫從良友版中國新文學大系蔡子民先生作的總序中轉引「新青年」宣言：

我們相信，世界各國政治上道德上經濟上因襲的舊觀念中，有許多阻礙進化而不合情理的部分。我們想求社會進化，不得不打破天經地義，自古如斯的成見，決計一面拋棄此等舊觀念，一面綜合前代賢哲和我們自己所想的創造上道德上經濟上

新觀念，樹立新時代的精神，適應新社會的環境。我們理想的新時代，新社會，是誠實的、進步的、積極的、自由的、平等的、創造的、美的、善的、和平的、相愛的、互助的、勞動而愉快的、全社會幸福的、希望那虛偽的、保守的、消極的、束縛的、階級的、因襲的、醜的、惡的、戰爭的、軋轢不安的、懶惰而煩悶的、少數幸福的現象，漸漸減少，至於消滅。

又「新青年罪案之答辯書」，有云：

他們所非難本誌的，無非是破壞孔教，破壞禮法，破壞國粹，破壞貞節，破壞舊倫理（忠孝節），破壞舊藝術（中國戲），破壞舊宗教（鬼神），破壞舊文學，破壞舊政治（特權人治）這幾條罪案。這幾條罪案，本社同人當然直認不諱。但是追本溯源，本誌同人本來無罪，只因爲擁護那德莫克拉西 Democracy 和賽因斯 Science 兩位先生，才犯了這幾條滔天大罪。要擁護那德先生，便不得不反對那孔教、禮法、貞節、舊倫理、舊政治；要擁護那賽先生，便不得不反對那國粹和舊文

這種坦直如話，可喜的文體是五四時代所獨有的。歲月不居，我們學步不來的。即令文字的神貌逼真，我們也不會作如此天真 (Zerine) 概括的說法。粗看起來，上面引文是一節老生常談，可是民八的五四至今已二十八年，試將「新青年」宣言中所云與目前的社會環境相較之下，敢問進步如何？

「五四」運動，誠如鄭振鐸先生在中國新文學大系他所編選的文學論爭集導言中所說，是跟着外交的失敗而來的學生的愛國運動，而其實也便是那幾年來革新運動所蘊積的火山的一個總爆發。說是政治運動，愛國運動，其實也便是文化運動。當時的「新青年」「新潮」「每週評論」「少年中國」諸雜誌主宰了青年人的思想，留下了劃時代的影響。其後更有文學研究會的「小說月報」，創造社的「創造季刊」「創造週刊」「創造日」，語絲社的「語絲」等等繼續為純粹的新文學運動努力，勇猛不屈地和一切反動的舊勢力抗爭。據胡

適之著的「五十年來中國之文學」，有人估計，在一九一九一年中至少出了四百種的白話報，而這一年正是白話文運動的最高潮。由此我們可以覘出雜誌報章刊物與新精神的起來有着如何深切的相長相成的聯繫在。

久擬以此爲題，寫下一點感想。恰巧盛澄華兄亦以同樣的觀點撰成：「新法蘭西雜誌」與法國現代文學，刊於「文藝復興」三卷三期。讀後極爲欣喜，因爲這是一篇年來少有的謹嚴充實的論文。他試以「新法蘭西雜誌」*Nouvelle Revue Française* (N R F) 爲中心來縱橫剖論近卅年來法國文藝潮流的傾向。這看法是不差的，尤其是法國現代文學很光榮地能有一個歷史相當精神互續的雜誌足以作爲它的主流的代表說明。澄華兄在他的文章開端說：「在未來的文學史中，文藝雜誌將佔據一個非常重要的地位，恐已成爲不可否認的事實。在過去的法國文學中，作爲激發創作或批評的動力的，在一時代可能是一位高高在上的執政者，在另一時代可能是一些多才多藝的貴婦人們，王者的宮庭與巴黎的沙龍都會作爲鼓勵並左右一時代文學風尚的媒介。但這中間人的地

位，在近代文學中却由作家間自身的結合所產生的文藝雜誌起而代之。自此，文藝的主題除這永恆的「人性」以外更不能不逐漸注意到「人性」所存在的環境——社會；文藝的對象不再是宮庭與沙龍中的少數階級，而將是現社會中廣大的讀者。」說得非常扼要，不過，二十世紀本來可稱為雜誌世紀，一般雜誌對於日常生活與未來歷史的重要性至為顯著，初不僅文藝雜誌為然。曾任美國「星期六文學評論」編輯的侃卑 Henry Seidel Canby 為「大西洋月刊」五月號寫有「每月書會 Book-of-the-Month Club 之由來」一文，述及十九世紀末葉以來，新書定價驟昂，漸至倍蓰，而同期中雜誌價目則日見低廉，趣味則日見豐富，以故讀之者衆也。

去年冬天，和晉三兄逛書肆時，偶然碰到了「小雜誌史論及其分年編目」*The Little Magazine, A History and A Bibliography* 一書，檢讀之下，如遇故人。此書為美國普林士頓大學出版社去年所刊行者，係 F. J. Hoffman, C. Allen, C. F. Ulrich, 三人合著。歷史敘述計二三〇頁，雜誌分年編目小史

一五四頁，參考書目五頁。所論自一八九一年來之英美雜誌計有六百四十三種，材料甚為豐富。

什麼是「小雜誌」？我們一定對「雜誌」之上冠以「小」字覺得有些不解。書中的定義：大凡以刊載不為商業興趣刊物所收的藝術作品為主旨的皆可稱為「小雜誌」。可是，有些雜誌既遠非「生意經」性質 Money-minded，却也不能就叫作「小雜誌」，如「耶魯評論」Yale Review「浮幾尼亞評論季刊」Virginia Quarterly Review，因為它們的代表者是一些帶有嚴肅精神的知識份子，充滿了一種重大的責任感，不容許隨心選載無名作家的作品。至於一般性的如「大西洋月刊」The Atlantic「哈普士雜誌」Harper's「生活畫報」Life「時代」Time「幸福」Fortune，通俗性的如「紐約客」，「婦女家庭」更不在本書論列的範圍之內。

「小雜誌」這名稱，很多人覺得太容易給人以菲薄的印象，而認為「前衛」Avant-Garde 是一個更好的名字。「小雜誌」一詞，在第一次歐戰時開

始流行，其意並非指雜誌式樣之大小，或其文章內容，亦非指他們不給撰稿人稿費而言。「小」之一義乃指一部分優秀知識份子的編者和讀者，他們不大關心於雜誌之賺錢與否，而專心一注地忠實於他們自己認為對的理想。一般性或商業性的老派雜誌，照它們的編輯方針之異常保守一點看來，謂為「後衛」亦無不可。它們對於新作品的認識極為遲緩，總要等到一個作家成名已久之後，才肯登載他的作品，它們太不肯冒險了。一切新文學運動或團體的成敗，它們全然無分，貢獻至微。試數一九二二以來英美成名的作家，只有百分之二十是它們所發現的，其餘百分之八十不得不歸功於「小雜誌」。如今日名滿天下的漢敏威 Ernest Hemingway、「烟草路」作者的考德威爾 Erskine Caldwell，以「Shuds Lonigan」小說三部曲成名的發銳爾 James T. Farrell，以至較老一代的小說家安德生 Sherwood Anderson 詩人艾略特 T. S. Eliot 皆是在「小雜誌」中寫出頭的。

「小雜誌」的創刊起意不外為兩種。一、對傳給表現型式的反抗及新體小

說嘗試的企圖；二、爲有天才而無商業出路的新作家新作品闢新蹊徑。它們的共同點是：一、着重時代精神的表現，有時偏向於激進，二、由於立意選拔新人，內容不免蕪雜，品質參差不齊，三、刊行歷史往往短命，或因經濟的匱乏，或因編輯人興趣日趨淡薄，或因經濟支持人之變意，或因政府禁止，或因內部人事的糾紛。

近三四十年來英美刊行的「小雜誌」，新陳蛻變，或持續，或中輟，總數不下六百餘目，依其性質，大別可爲六類：

一、詩刊——專載詩歌作品之刊物，如孟羅女史 Harriet Monroe (1860—1836) 主編之「詩雜誌」Poetry: A Magazine of Verse (1912—)，如阮索摩 John Crowe Ransom 岱特 Allen Tate 等之「行吟者」The Fugitive (1922—25)。

二、激進的傾向——如「羣衆」The Masses (1911—17)「新羣衆」New Masses (1926—)「同路人評論」The Partisan Review (1934—)

三、地方性的：如「新墨西哥季刊」New Mexico Quarterly

四、試驗性的：如「小評論」The Little Review (1914—29) 第一次介紹朱易士之「攸力綏斯」Ulysses。如「貳心者」The Double Dealer. (1921—26)——最早刊載漢敏威及福克納 Wm. Faulkner 的作品。如偏重弗羅意德 Freud 精神分析傾向的「過渡」Transition。

五、文學批評性的：如「日規」The Dial——最早的「日規」雜誌，係愛默生於一八四〇年所創辦，為美國「小雜誌」之祖。如「獵犬與號角」The Hound and Horn (1927—34)——哈佛學派氣味甚重。如艾略特在英主編出版之「水準」Criterion (1922—39)。

六、折衷派的 Eclectic——如最初由門肯 H. L. Mencken 與南森 G. J. Nathan 合編時期 (1912—1923) 之 The Smart Set (其後完全成為通俗小說雜誌)。如「七藝」The Seven Arts (1916—17)。如「小說雜誌」Story (1931—)

此外近年新創雜誌中有主張美學第一 (aesthetic imperative) 及自由文化 Free Culture 的，如英之「地平線」The Horizon (1940—)，美之「決策」Decision (1941—)「方向」Direction (1937—)，也都是頗值一閱。如果一個社會需要日新又新的闡釋和作此等闡釋的新作家，則這些「小雜誌」總是有它們不可磨滅的貢獻在。儘管是生生死死，命如蜉蝣，它們之且仆且起，屢萎屢苗，爲數多如野草，已足補償了。薩洛揚 Wm. Saroyan 在他的「浮生」The Time of Your Life 一劇中借用角色的口吻說：如若世間有儘多的雜誌刊行傳播，一切人類問題當皆可迎刃而解。每個人有了在刊物上發表自己意見的機會，那他還要吵什麼呢？

看了這本完備的英美「小雜誌」史之後，我滿懷期待着我們自己寫的一本「五四」以來雜誌期刊史的出現。年來走過若干冷肆書攤，我只幸運地買到了戈公振先生遺著的「中國報學史」(民國十六年商務出版)和 Roswell S. Britton 白瑞華著的「中國報紙」The Chinese Periodical Press. 1800—

HORN。而雜誌期刊方面歷史概述的書仍付闕如。中國新文化運動，自文學革命至革命文學，乃至影響於社會全面生活的興革變遷，雜誌報章之功爲不可沒，其發展經過不能無記，一旦歲月久遠，材料湮失，則搜集整理當尤覺難於着手了。

人面蒿萊，天色如墨，果有何人急此不急之務。以往例今，以人視己，滿眼風雲，能無嗟恨。面對現實同致不滿的讀者，對於勝利後種種停刊的雜誌，殆不能自己地懷着一種追念，同時對於仍在艱難奮鬥中出版的如「觀察」如「文藝復興」一類的刊物，不覺更多一番維護的心。英國雜誌「地平線」HORIZON於一九四〇年在倫敦創刊，適爲德機更番苦襲之時，編者康諾里CONNOLLY所撰發刊辭中有警句云：「此際文明正橫陳在手術檯上，吾人正坐待於候診室中。」大戰之後，已有飢饉，事事落後之中國何幸而竟首當兩世界時代的考驗之衝？

一九四七年五月

英美俚語字典談

英美編纂字典者之於俚語俗詞 Slang and Colloquialisms 開始予以深切廣大的注意一端，可算是晚近世紀的事。百年以前，凡屬里巷委語，鄉土方言，大都爲讀書人斥作下流粗鄙，不堪大雅。迨維多利亞時代，初以政治之隆盛，海外商務之發展，異域殊風，頗多影響。而十九世紀末季以來，小說家言往往雜用方言俚語（如哈代之於 Wessex，吉百齡之於印度，康拉德之於海上生活），目的在求人物對話之擬寫可以生動中聽，同時接近了大眾讀者的興趣及教育水準，此種手法既經普及應用，遂使俚語俗詞逐漸爲大家寬容見慣。沿及兩次世界戰爭，兵甲逞鋒，交通迅達，遣戍退役，復有播徙，於是語言揉雜，縮體 Abbreviations 橫行，新字流傳，新義層出，成爲變遷劇烈的主因。不止是專輯俚語新詞的字典規模漸臻完備，卽一般正常字典辭彙抑且以競收此類

語詞爲號召，所謂 Slangage 是也。從這種語言學上觀念的改變也可以看出
昨今社會心理的不同來。

俚語字典，在編纂過程上是相當困難的。區分標準難，詞則完備難，時間
持久難。因爲俚語俗詞是半生不熟的、地方性的、活辣辣的語言，來也驟然，
去也倏忽，此地異於彼地，此時異於彼時，甚至時空同一，但以社會階層不
同，說法含義便有出入。能夠禁得起時空的考驗，積久行遠而成爲習用成語
Idiom 的，在古往今來的語言中佔了位置的，不過是一代代城城鎮鎮的俚語多
少分之一而已。

據邁修士 M. M. Mathews 的「英語字典概論」及史託因斯與諾易士 De
Witt F. Starnes and Gertrude E. Noyes 合著的「英語字典史述 1604-1755」
The English Dictionary From Cawdrey To Johnson (一九四六年刊) 所
載，第一部正式英語字典是一六〇四年考追 Robert Cawdrey 編的「字彙」
A Table Alphabeticall，收有難字二千五百則。但最早注意俚語的要數到一

五六一年出版的一本小書——奧德累 John Awdelay 的「江湖語彙」The Fraternitve of Vocabondes。書中收了很多乞丐和賊骨頭用的黑話，解釋頗饒興趣。十七世紀至十八世紀初年，編纂字典家對於俚語俗詞則多抱蔑視的態度。二七五五年約翰生博士編的字典中無「俚語」Slang 一字，也許其時此字尚未通用。約翰生對此類語詞概註以「下流」Low 字樣。稍後，一七八五年有格羅士 Captain Francis Grose 印行「通俗用語字典」A Classical Dictionary of the Vulgar Tongue，並經改正擴編。一八五九年有胡騰 John C. Hotten 刊布「近代俚語切口俗語字典」A Dictionary of Modern Slang, Cant and Vulgar Words，曾數度再版。本世紀初，法穆與亨萊 John S. Farmer and W. E. Henley 合纂的「古今俚語類彙大全」Slang and Its Analogues Past and Present，於一八九〇至一九〇四年間陸續出版，計為鉅著七大本，洋洋大觀，堪作後來者之圭臬。其縮編(1905)為一卷本，世人至今用之不廢。就一般言，英國學者對於俚語的字學研究 Lexicography of Slang 較美

人爲注意，其研究有精到處。試閱朴萃集 Eric Partridge 一人的著作便知。此君的成就殊不弱於已故的孚勒弟兄 F. G. Fowler and H. W. Fowler 也。孚勒弟兄以編纂「簡明牛津字典」Concise Oxford Dictionary「袖珍牛津字典」Pocket Oxford Dictionary 及「近代英語法」Modern English Usage 諸書，名聞於世。H. W. 孚勒之散文風格尤爲精讀者所稱賞。朴萃集以俚語研究最見工力，抱負亦自不凡，他在「英語法辨正妄」Usage and Abuse (1942 年美版，1947 年英版)序言中云，此書之立意固未敢與 H. W. 孚勒之「近代英語法」相抗衡，但可視爲姊妹篇，且以補其不足。朴氏早年曾註釋格羅士 F. Grose 字典一過，一九三三年撰成「俚語今昔」Slang To-day and Yesterday, A History and A Study 一九三七年成「英文俚俗語辭典」A Dictionary of Slang and Unconventional English，以視法穆亨萊合纂之七大本字彙直無多讓。第一次大戰後，他編有「英國兵士之歌曲及俚語」1914—1918，此次大戰後，又編有「兵士俚語字典」1939—1945。今年新著

有「戰時與和平字詞雜論」Words At War. Words At Peace, Essays on Language in General and Particular Words. 各書內容充實，讀來興味不淺。

案頭檢用之英文俚語字典第一當推朴萃集所編者。美國方面搜羅廣備編列井然的則爲一九四二年始刊之「美國俚語辭類彙編」American Thesaurus of Slang, 拜瑞與鄧巴克 Lester V. Berrey and Melvin Van Den Bark 合纂。其編纂綱領悉以世間通用之「羅吉特英語辭類彙編」Roget's Thesaurus of English Words and Phrases (一八五二年第一版刊行)爲依歸，頗便查檢。計收語辭十萬餘則，包括電影、無線電、運動競技、集納、股市、學校、軍隊、交通、工商各業俚語、術語、流氓黑語等，連同索引補編厚達一千二百餘頁。其次門肯 H. L. Mencken 之「美國語言論」1919及其補編一 (1945年刊) 補編二 (1948年刊)，共三大冊，材料極多，唯論述不無蕪亂，正編及補編「二」均有專章論「美國俚語」。一九三四年刊行之韋新 Maurice H. Weseen 編

「美國俚語字典」，國內已有商務印書館中譯本，購置甚易，但在今日稍嫌過時。俚語新詞年年茁生，今年一九四八之「大英百科全書年鑑」又載有不少矣。

方言與俚語不同，地方性特別濃厚。英倫三島，在地理上不過是蕞爾一域，可是方言也有多種，而威爾斯語 Welsh 和蓋力克語 Gaelic 則又與英語迥異，此種字典在此不及論述。美國方言字典在手邊倒有兩部。一、文特威斯

Harold Wentworth 編之 American Dialect Dictionary，一九四四年出版，

與「美國俚語辭類彙編」同為美國克魯威爾 Thomas Y. Crowell Co. 刊行。

收字一萬五千餘則，引語六萬餘則，詳列字義，出處，發音，流行地域時代，及俚語與標準英語文法異點等，此書專收方言字及字之方言用法，但不收俚語、職業術語、科學技術名詞。文氏為韋氏新國際大辭典編輯人之一。二、「西美土語字彙」Western Words—A Dictionary of the Range, Cow Camp and Trail 亞當斯 Ramon F. Adams 編，一九四四年初版，收三千餘字，多為美國西部牧人騎士流浪者之用語。

俚語不必是日常難見的字詞。一九四六年倫敦 Jarrolds 書店特別出了 Robert H. Hill 編的「難字字典」Jarrod's Dictionary of Difficult Words，收字一萬五千餘，以補一般閱讀寫作的不足。

今春在紐約書肆中還發現一本有意思的字典，羅貝克 A. A. Roback 的「國際譬喻罵語字典」Dictionary of International Slurs (一九四四)。編者此書初意得之於一七八五年格羅士 F. Grose 的「通俗用語字典」和朴萃集著「字、字、字」書中之「不討喜的民族性」Offensive Nationality 一章。格羅士字典中編有國罵字輯，大都限於以蘇格蘭人愛爾蘭人荷蘭人作比的貶詞。本書分爲四部份：①英語部份——常見的如 Take French Leave 作「不辭而別」解，Irish Evidence 作「偽見證」解，To jew 作「行騙」解。②外國語部份——包括希臘拉丁希伯來捷克丹麥挪威荷蘭德法西意葡俄波蘭等國。如國人從前叫西人作「洋鬼子」Yang Weitz 或「髮鬼」Fan Kuai，本書亦有收及，唯拼音多不準確。③諺語部份——各國諺語中甲民族常有以乙民族性作譬的

貶詞。④論人種偏見諸端 *Aspects of Ethnic Prejudice*。卷末附有「字典簡談」「字典書目」，述及法語字典疏簡，英荷字典宏博。從這些民族間習慣貶詞來看，可以覘出此民族對於彼民族的偏見。這已不僅是字學內的事，抑且涉入民俗和社會心理範圍中了。人們也許要問爲何本書所輯獨多貶詞，而不及諛語，則因各國語言中本少後者語類也。蓋自中古以來，各民族以地理歷史政治商業交通種種關係之阻格，自尊自大，而對其他民族懷有成見，於是印象毀多於譽。

第二次世界大戰前，其他國家對於英美俚語的研究亦頗見活躍。如愛沙尼亞 *Estonia* 之莫契曼教授 *H. Mutschmann* 於一九三一年刊「美國語字彙」。稍後數年，荷蘭之萊登市 *Leyden* 有語言學刊物內載「美國俚語編」長文。一九三七年頃，意大利之米蘭市出版有羅色蒂 *Carlo Rossetti* 之「美國語彙及英美俚語手冊」，備意人閱用。一九三八年，柏林發行之「語言學報」*Sprachkunde* 內有連續刊載之「英國俚語談」*Some Fashions in English*

Slans。此次大戰中英語研究界最大之損失殆爲丹麥艾思卜生博士 Dr. Otto Jespersen 之逝世（一九四三年四月三十日）。

國內出版之英美俚語字典，除前述一九三四年 Weseen「美國俚語字典」有商務中譯本外，商務還出有翁文濤編的「雙解標準英文俚語辭典」，但初版係在一九二九年，實在太陳舊了。一次在冷攤上買到一九三九年北平協平印書局印行郎福崙 David Laughlin 著的「最新雙解美國土語及電影對話寶鑑」[New American Method of Native Words and Motion Picture Dialogue]。這本書編得很道地，但缺點也很多。①所收字詞太簡略。②編書動機太不高明，彷彿看懂一些美國土語也不過只是爲了看美國電影方便而已。近年出版比較像樣子的仍得數去夏出版的「英文新字辭典」，收字詞近萬則，編者爲葛傳規諸人，競文書局印行。讀者如不健忘，當仍記得關於這本書的那一場筆墨官司罷。此書雖以新字新詞舊字新義爲主，俚俗語收得不少。希望他們能參考英美近來新刊字典，陸續添刊補輯。月前得戴錙齡兄函云正爲某書局編輯英語字典

新字部份，尤盼其早日問世。

最後，還有一本小字典值得一提的，是一九三七年日本「英語研究」編輯部編的「小酒井現代英語字典」Kenkyusha's Current English Dictionary。所收字詞堪稱繁夥，計九百餘頁，而我國當代人名地名之英譯幾於無頁無之，然則吾人閱檢之餘，果當警惕自策，不徒慚愧已也。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

註：翁良揚士熙合纂之「英華合解英文習語大全」A Complete Dictionary of English Phrases With Bilingual Explanations (商務十五年初版) 例言中云：「①本書蒐輯英文習語 Phrases，為數凡四萬八千句。②所收各語類別如下：(甲)成語 Idioms (乙)俗語 Colloquialisms (丙)俚語 Slang (丁)度語 Cant (戊)方言 Dialects (己)格言 Maxims 及諺語 Proverbs (庚)術語 Scientific and Technical Terms (辛)他國成語 Foreign Idioms (壬)複辭 Compound Words (癸)其他雜語 Various other phrases。③習語中之動詞語 Verb Phrases 日常應用極繁。④普通語典以成語為主體，故本書所收成語一項占全書十之六七。⑤古語 Archaisms 及廢語 Obsolescences 之猶及見於經典及名著中者，俱在採納之列，而鄙語 Vulgarisms 則裁汰至於最小限度。」俚俗語在習語中所佔的位置於此可見一斑。此書卷首冠有習語說略 A Study of the Idiomatic Forms of Expression In the English Language

一文，可供學子參考。此書久已脫版，但遠較一般坊間之習語辭典爲充實。

中國人著的英文習語辭典當以清末鄺其照氏 Kwong Ki-chiu 之 *A Dictionary of English Phrases With Illustrative Sentences* 爲最早，一八八一年美 A. S. Barnes 公司出版。此係鄺氏在美任中國留學生監督時所編。彼於一八六八年已編有一部英漢字典 *An English and Chinese Lexicon*，一八七五年刊修正版，補入英文習語數百則。其後深感習語辭典需要之迫切，乃試編成一書，約收六千餘則，但未及付梓，至一八八一年乃刊「英文習語例解辭典」，範圍內容益見廣博。書前有耶魯哈佛威司康辛霍普金斯諸大學校長及名語言學家如 W. D. Whitney, T. R. Lounsbury, John Russell Bartlett 諸人序文。全書正續編共九百餘頁。其編制凡例雖未盡完善，然於七十年前鄺君以異國人習英語之資格，竟能編輯辭典，獨手成之，其工力之深良可欽佩。世間此書已不可多得，數年前偶於友人處獲得一帙，攜以俱歸，欣慰之情至今未能自己也。

關於英文成語 *Idioms* 辭典，亦有頗多可記之處，異日當再爲文論之。

我國之習語辭典似以中國辭典編纂處所編之「國語辭典」爲佳。主要編纂人爲汪怡徐一士諸人，最初四分之一部份於一九三六年一月即已付排，中以經濟困難，屢試屢報，至一九四三年十二月始由商務印成全書，連檢字表及附錄共八冊，所收詞義逾十萬條，可稱爲中國大辭典之縮編，其與辭源辭海辭林辭淵之異點，即所收語詞極多國語中之日常口語也。

頃承戴鐸齡兄函告：有 Thomas R. G. Lyell 的 *Slang, Phrase and Idiom in Colloquial English and Their Use* 一書例句全備，辨別精微，係日本東京北星堂於一九三一年（昭和六年）出版，頁數——pp. XXX+76+54，用特附誌於此。

「世界名人書簡」

A Treasury of The World's Great Letters From Ancient
Days to Our Own Time

—— M. L. Schuster 氏選輯。一九三九年在美印行，國內有
翻印本。

日記與尺牘在文學的部門中雖爲小品文章，却具有正宗所無的特點。日記是寫給自己看的，尺牘是寫給第二個人看的，（至於爲生前身後出版問世而寫的日記尺牘，和採用日記或尺牘體裁的文學作品如「蘇俄大學生日記」「Pamela」之類，皆當除外；）筆鋒常帶情感，寫來遂能親切有趣，娓娓動人。但古今中外日記尺牘得稱爲佳品者殊不多觀。如東坡山谷之尺牘，范石湖之吳船錄，陸放翁之入蜀記，法國賽薇涅夫人 (Mme, De Sévigné) 之書簡，

英國佩比斯 (Samuel Pepys) 之日記，蔡蕸斐德公 (Lord Chesterfield) 之家訓，總可算是揆藻多姿，繁華足媚了。

筆者在此所擬介紹者爲一部前年出版之「世界名人書簡」。本選集與以往流行的幾種：如聖慈蒲雷 G. Saintsbury「書簡集」A Letter Book、露卡斯 E. V. Lucas「雅藝集」The Gentlest Art、貝鏗海德 1st Earl of Birkenhead「絕妙五百箋」The 500 Best English Letters，在編制上頗不相同。以往三書富於純正的學術氣味，而本集編者則着眼於書札之傳記化，通俗化。所選諸家皆有生平介紹，文字清雋可喜。綜計選有書札一百二十通；其中三之一是魚雁往還，一併入錄，每札的來蹤去跡，闡因絮果，亦必敘述綦詳。全書冠以十四葉之緒言，不乏精到處。凡此皆有助於書札本身之了解，讀者當感興會不淺。

書札編錄次序係以年代先後排列，分爲三部：一、古代書札（紀元前三三四年至紀元後一六七五年）二、近世書札（一七四七——一八九六）三、輓近書札（一八九八——一九三七），卷首總目次後另有按題材分類之目錄，卷末

有詳明之索引，極便檢閱。

選錄諸家範圍甚廣；中以文士爲多。有若英之培根，約翰生，狄更斯，麥考萊，雪萊，箕茨，拜倫，勃朗寧，史蒂文生，康諾德，蕭伯訥，勞倫斯；法之雨果（或譯翼俄），莫泊桑，左拉；美之愛倫坡，愛默生，馬克吐溫；俄之杜思退益夫斯基；德之托馬斯曼。科學家如達爾文，赫胥黎，居禮。哲學家如巴斯噶，斯賓諾莎，福台爾，穆勒，詹姆斯。畫家如達文基，米凱蘭塞羅，戈干。音樂家如悲多汝，修斐爾德，瓦格納，柴考夫斯基。劇人如貝音哈特，愛倫臺蕊。閨秀如賽薇涅夫人，都貝蕾夫人。帝王如希臘之亞歷山大王，羅馬之奧瑞利恩皇帝，英之亨利八世，法之拿破侖，俄之尼古拉二世。名人如佛蘭克林，華盛頓，林肯，列寧，托洛斯基。宗教家如聖保羅，聖吉羅姆。倘自歷史的觀點來看，則上溯希臘羅馬，基督教文明初葉，中世紀之黑暗時期，沿及文藝復興之發皇光大，法國革命與美洲獨立，進化論之昌行，下至一九一七年之俄國革命與夫納粹主義之抬頭，在本集中悉有其連貫的線索在。上述諸家又多

爲此各時代之代表人物也。

所選各札錄自著名之書簡集者。有哀綠綺思與亞伯拉 (Heloise And Abelard) 之情書，通篇纏綿悱惻之辭，千載下未可磨滅。有蔡奭斐德公之家訓，蔡公教其庶子以禮儀義理，諄諄訓誨，不厭其詳，固期其周旋進退咸中規矩也。有雪萊箕茨勃朗寧夫婦諸詩人之信札，同一稠情，筆趣各異，文章天成，從可窺見。有蕭伯訥與愛倫臺蕊之通訊一束，尺素頻通而思慕難罄者凡二十有五年，然咫尺天涯，緣竟慳於一晤，縱令蕭與臺蕊行徑使然，讀者能無咄咄稱怪？集中其他在歷史上有名之文牘，如華盛頓爲幅居峽將士上國會書，及斥帝制書，林肯唁畢夫人喪五子書，赫胥黎致金司雷書，左拉爲芮扶斯案件上法總統書，列寧易簧前之遺書是。

讀約翰生謝蔡奭斐德公書，可知天下寒士遭遇大抵相同，世情冷暖，無間中外。約翰生當年瞻韓被拒情景不禁令人想起宗臣報劉一丈書來。約翰生行文夙好夸誕，然其書簡往往以平易之筆出之，轉多佳妙語。拿破侖一世之雄，於

兒女之情亦復燕昵多私，此於本集中所選略見一斑。林肯誠異母弟書言辭懇摯而切實，是一篇絕好的模範箴言。佛蘭克林在其勸友娶妻書中，大放厥辭，堪當痛快淋漓四字。莫泊桑與一隱名女士通函，雙方心理閃爍微妙，至饒興味。勃朗寧夫人以荏弱女子作書致拿破侖乞赦雨果，筆致宛轉而有力，當時若果付郵，或可一息強者之怒歟？本書雖為書札集選，但讀者亦正可作傳記讀也。

一九四一年九月二日

註：本書近年已有續編出版

今日英美風行的十九世紀小說家

——安東尼·屈羅洛帕 Anthony Trollope

除了一些不朽的名家名著以外，文學史上的作家作品，讀者大眾對於他們的熱情是間歇的，時時變化靡常，冷暖無定。倘說這是一種炎涼心理的作祟，那倒不如說是由於譎異反覆之爲近於事實。一般讀者的興趣和趨向有時是可以用客觀環境來說明，但往往是不可解說的。自然，每一時代有它的時代精神 *Zeitgeist*。但就在這磅礴充沛的大氣之下，其間該有多少冷酷的遺忘和真誠的頌禱？忽而春陰漠漠，忽而夏雲冉冉，莫非那秋水的漣漪竟喻有人生的真諦？如果執意要從讀者的褒揚貶抑探尋一點跡象出來，那恐怕唯有「嘗新」二字恰足以描摹這人類的同嗜。凱利特氏 E. E. Kellatt 之以“*The Whirligig of Taste*”題作文藝鑑賞思潮變遷小史一書的書名，却也不爲無當罷。

安東尼·屈羅洛帕 Anthony Trollope, 1815—1882。這十九世紀中葉的小說家，正是從塵封的霉季中復生的一位。他和他傳世的四十一部小說在這許多年幾乎全部湮沒無聞。一直待到這一回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之前數年，才給世人漸漸記了起來。據今年八月廿日美國新出版的時代雜誌 *The Time Magazine* 刊載說屈羅洛帕的作品最近風行英美，極一時之盛。今年夏季倫敦書肆暢銷他的小說，約克大主教嘉拜特博士就說過：戰時英國讀者最愛讀的作家第一要算是屈羅洛帕，其次是琴·奧斯丁和白朗黛姊妹，再次才是狄更斯和薩克萊。因為在戰爭騷亂的時代，讀者對於過去鄉村生活輒多嚮往。那是何恬靜無憂的生活啊。其間人物往來，舉止儀態，瑣瑣家常，生老病死，直是一部風俗喜劇。

屈羅洛帕的小說最近六七個月間，在美國也為讀者大眾所歡迎。紐約麥哈頓大街一家最大的舊書店主人說，每天幾乎都有五六起顧客走進來問有什麼屈羅洛帕作的小說出售不。波斯頓市書肆業說他們簡直應接不暇。舊金山市立公

共圖書館報告說，今年屈羅洛帕作品借出次數統計比去年要超過百分之七十六。記得一九四〇年郎當出版社重印屈羅洛帕的「美國上議院議員」一部小說，當時竟未能暢銷，雖然書前還綴有已故名藏書家愛德華·牛頓的序，牛頓係美國屈羅洛帕研究會之創立人。今年牛津大學出版社重印屈氏的「彼殆爲卜潘爵歟？」Is He Popenjoy?（意爲 Popinjay 紈袴子一字之諧音），一部世間全然忘却之小說，却能不脛而走，連同牛津印行世界名著小叢書版中之屈氏其他作品悉皆一一售罄。屈羅洛帕今昔之不同有如此者。美國杜蘭出版社且將屈氏名著「霸徹斯特城之塔」重付刊行，插繪名家畫幅多葉，版式極豪華之能事，不惜訂價奇昂云。

屈羅洛帕生平寫了四十一部小說，其中最爲後人所稱道的只有六部，是一套抒寫霸城鄉鎮生活的故事，每部各成段落，而互有連貫性。屈氏筆下的霸徹斯特城是一座幻想中英國型的城鎮。鄉民篤信宗教，度着恬淡平安的日子。偶爾發生一些瑣碎的事情，便會化作一城的耳語。風俗習慣十足代表十九世紀中

藥的英國風味。也許很逗人笑，但在城中人看來，倒也不失為一座世外桃源。「霸城之塔」一書中主角要算是普洛第博士 Dr. Prondie 夫婦了。普先生雖然作了一城的主教，心地却異常狹窄，而且懼內。屈夫人又是一位長舌婦，屈氏進退失措的情狀可想而知。此外如副主教格蘭德雷，哈丁先生的愛女艾倫諾小姐，都是屈羅洛帕不朽的人物造象。

他的小說是不注重結構的。他自己在自傳中也表白過小說寫作當以創造人物為主，結構則處於次要地位。他讚美薩克萊和喬治·愛略特 George Eliot。他不贊成狄更斯和狄斯累利 Disraeli。屈氏小說中的人物描寫不止是精細觀察的結果。他們在故事中隨境開展，自然成長，直是栩栩如生。彼此對話尤為暢曉流利，毫無半點勉強處。他文筆的長處在此，短處也在此。他的天才委實有限，不能謂之為卓異過人。既非雅雋一流，又無绚烂的幻想與夫奔放的激情。他是一位只給讀者嘗嘗甜意而撇開苦味的作家。他雖不足以代表維多利亞中葉時代，却可說是那時代中產人家生活忠實的記錄者。讀了他的小

說，立刻會有一種舒服而堅實的感覺。因為他一方不要讀者過費心思，一方他抒述方法力求平實。自然，屈羅洛帕小說中那種真正英國風味，非和那種英國鄉村生活的氛圍氣親炙久了，不能體味出來的。今日屈氏之在美國也像在英國同樣風靡一時；除開屈氏父母曾全家到美國青蘭地州 Cincinnati 謀生的一段故事會引起美國讀者的興會外，大約就是這一種樸實平直的英國鄉村空氣，正為好奇喜動的美國人所尋求的罷。昔日的霍桑就非常愛讀屈羅洛帕的作品，會說那好似巨人從地球上掘起一方泥土，上面人民城郭生活如故，逕自放在玻璃櫥中任人觀賞。

屈羅洛帕不能不說是一位多產作家，但他是在怎樣一種家庭傳統之下長大起來的呢！幼年家境原不甚好，他的母親老來就是以撰寫章回小說賺取稿費，才能幫助他的父親在貧困中掙扎的。從五十歲開始學寫作到八十三歲，三十三年之中，這位老太太一共寫了一百十四本小說。你能說這不是一個驚人的數字？安東尼·屈羅洛帕的長兄也寫過不少部書，但傳到今日的，都很少見了。

由此可知飢寒逼人，古今往來，摧毀了多少有希望的成就。安東尼在十九歲那年，母親給他在倫敦郵局找了一個位置，累年遷擢，任職各地，至一八六七年始行退休。業餘之暇，他寫作不輟，藉以贍家，此外惟喜獵狐爲樂。時常奉公出巡，往來於各郵區，視察郵務，因得熟諳鄉村真況。他的小說，主要題材爲英國鄉間生活，此點與琴·奧斯丁近似。但他的手法則多師法於與他同時的小說大師薩克萊。在英國文士列傳叢書中，收有他爲薩克萊寫的傳記，但屈羅洛帕缺少薩克萊醇厚的幽默與天才。杜白瑞 Bonamy Dobrée 說，如果一個讀者先不能欣賞屈羅洛帕，就不配欣賞薩克萊。故吾人謂屈羅洛帕爲小薩克萊也無不可。

有助於吾人對屈羅洛帕之了解的，還有他的一本自傳。他說一個人寫小說，實在和雜貨店老板秤賣茶葉沒有什麼兩樣。世間那裏會有靈感這回事呢！他每日清晨五時半即起，習以爲常，將錶對準放在手邊，立刻寫作起來，直至家人擊聲喚進早餐始罷，然後去郵局辦公。通常每十五分鐘以寫二百五十字爲

準。每日如此寫三小時。每部小說開始寫作之前，必先計劃定為若干時日，分部排日寫完無誤，至期集稿便成起訖。屈羅洛帕敘述他的婚姻時說，「這完全和別人的婚姻一樣，除了我妻和我自己以外，任何人都不会有特別興趣的。」可謂簡明之至。這種種會不會使他的讀者發生一個疑問：屈羅洛帕算不算是一位枯索沉悶的作家？這樣走筆如飛的習慣要讓他寫出比他留與後世更好的作品，恐怕很難。不過，這次大戰中間，屈羅洛帕的重新走紅，在研究戰時社會心理的人看來，也許是值得注意的事。

一九四五年九月十七日夜

何其芳的「夜歌」

重慶詩文學社出版·三十四年五月初版

我們是以何等喜悅的心情來讀何其芳先生的詩集「夜歌」呢。其中充滿了生命和勞作的歌唱，對人類愛和新理想的頌讚。那激越柔和的調子感染了每一個讀者，而主要的，讀了這些詩，你能不振奮起來嗎？「生活的正路」就橫在你的面前，你不要滿懷抱着熱情走上去嗎？其芳先生早已不再是像「燕泥集」中兩句短詩：

從此始感到成人的寂寞，

更喜歡夢中道路的迷離。

——柏林

經了抗戰八年實生活的火鍊，他不再是一個留連光景的人。他大踏步的邁進了新的天地，勇敢地度着新的生活，而冷靜地將腐朽神奇的世界遺留於後。由於現實的教訓，他認識了藝術與廣大的人生之不可分性，全盤否定了那種所謂為藝術而藝術（實際是為個人而藝術）的見解。他原來的一枝筆，不論是詩歌還是散文，可以說是聲華茂美，采色繽紛，然而現在為了正確地抒寫新的概念和生活，他不惜熱情地加以簡樸逼素的約束。這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在時代的激流中，他蛻變着，像一隻蟬，痛苦地而又非凡快樂地接受了這個必然。

你說知道自己聰明便多痛苦，

知道自己美麗便多悲哀，

不，聰明的人不應該停止在痛苦里，

美麗的人不應該只想到自己美麗。

——夜歌（一）2
不要說你活着是爲了担負不幸。

我們活着是爲了使人類

和我們自己都得到幸福。

假若人間還沒有它？

讓我們自己來製造。

——夜歌（一）3

讀者，你想知道：

是啊，我是如此喜歡做着一點一滴的工作，

而又如此喜歡夢想，

我是如此快活地愛好我自己

而又如此痛苦地想突破我自己，

提高我自己！

——夜歌（三）

這在詩人心中結晶化了的，思想，該是通過何等痛苦而又愉快的經驗之後方始獲有的呢？要確切地明白這誠實的自白之不易，我們應當先來看一看其芳先生的思想蛻變的軌跡。

他過去作品編集出版的，最初詩歌有「漢園集」（與卞之琳李廣田合刊）中之「燕泥集」，散文有「畫夢錄」，詩文合刊有「刻意集」。春秋佳日，多情善感，哀樂纏綿，光影交替。其題材不外是悼惜好的往日，沈湎於古之玉國。然而他有綺麗典雅的辭藻和譬喻作爲肥沃的土地，足供豐富的想像馳騁往來，生成長大；字字珠璣，宛轉自如，故能低徊而不哀傷，美麗而不儂薄，有似「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給予讀者咀味不盡的是一種少有的溫厚的空

氣，柔和的顏色與夫清圓的調子。「刻意集」中收有「燕泥集後話」和「夢中道路」二文，是其芳先生寫詩經歷的自述。如果我們想親切地了解他，這兩篇散文與「刻意集序」，「夜歌後記」，「談寫詩」等有同等的重要性，不能不看。在一九三五以前的數年，他對人生和寫作的態度可以下兩段文字作例。

我記得有一個時候我很憂鬱，「在昨天與明天之間我總是徘徊」，我常想起一位古人，他在道路上走着走着，他肩頭的飯突然墜下地了，破碎了，他却回顧的繼續走着。有時我覺得那是一種智者的態度。有時我又覺得未免矯情……

我曾經說過一句大膽的話：對於人生我動心的不過是它的表現。我是一個沒有是非之見的人。判斷一切事物我喜歡或者我不喜歡。世俗所嫉惡的角色有些人扮演起來很是精采，我不禁佇足而傾心。顏色美好的花更需要一個美好的姿態。

——夢中道路

他這時期對文藝的見解是什麼也不爲，除去爲了抒寫自己幻想，感覺，情感。

在「夜歌後記」中其芳先生提到的第一個詩集「預言」，不久將改由文化生活社出版。那是一九三一到一九三七年寫的，計分三卷。卷一份部一九三一至三三，卷二係一九三三至三五，時均在北平。這兩卷大部會收入「漢園集」和「刻意集」。卷一所輯如「預言」，「季候病」，「脚步」，「歡樂」，「秋天」，「花環」，「休洗紅」諸篇都是最完美的詩章。尤其「秋天」那飽熟清瀟的空氣能不令你記起 Keats？「花環」那柔和明淨的音節能不令你記起 Tennyson 和 Rossetti？卷二各篇不復能像卷一那樣愛情和季節作單純的歌唱了。如：

這巨大的童年的王國

在我帶異鄉塵土的脚步下

可悲泣地小。

——柏林

在盡地自獄里我感到痛苦，

但丟失的東西太多，

惦念的癡心也減少了。

——歲暮懷人（二）

可作為這時期的代表作。「此後我便越過了一個界石，從它帶着零落的盛夏的記憶走入荒涼的季節里。當我從一次出遊回到這北方大城，天空在我眼裏變了顏色，它再不能引起我想像一些遼遠的溫柔的東西。我垂下了翅膀。我發出了一些『絕望的姿勢，絕望的叫喊』。我讀着T·S·愛略特。這古城也便是一片『荒地』。」

一九三五——三六年，他沈默着過了整整一年，幾乎完全忘掉了詩。他開

始對自己感覺貧乏，不滿，有一點厭棄他自己的「精緻」，而且說：「當我傾聽時，讓我誠實的說出來吧，他人的聲音也是多麼微茫，多麼委靡。」他是起初像燕子一樣，終日辛勤，苦心營構，而後冷靜下來諦視着築就的泥巢，感到一種陌生人的驚訝。

「預言」卷三是一九三六——三七年。時在山東萊陽。這一年是其芳先生思想蛻變過程上最重要的一年。在「送葬」中他寫着：

我再不歌唱愛情

像夏天的蟬歌唱太陽。

形容詞和隱喻和人工紙花

只能在爐火中發一次光。

無聲地噬食着書葉的蠶子

在懶惰中作它們的繭。

這是冬天。

在長長的送葬的行列間

我埋葬我自己

像播種着神話里的巨蟒的牙齒，

等它們生長出一羣甲士

來互相攻殺，

一直最後剩下最强的。

這充分表明了他決心拋棄他固有的風格，剩下唯一的思想是革新自己，走向最後所堅信的羣衆的路。他對舊的「小我」還有一種敏銳的警覺：

震懾於寒風里的蒼蠅

撲翅于紙窗前，

夢着死屍，

夢着盛夏的西瓜皮，

夢着無夢的空虛。

我在我嘲笑的尾聲上

聽見了自己的羞恥：

「你也不過嗡嗡嗡嗡

像一只蒼蠅！」

如其我是蒼蠅，

我期待着鐵絲的手掌

擊到我頭上的聲音。

蒼蠅乎？中國果然永遠是蒼蠅的國度？先不必問別人，讀者，但問爾和我。我們可有勇氣自承？

詩人曾經自以為是波德萊爾散文詩中那個說着「我愛雲，我愛那飄忽的雲」的遠方人，但後來由於看見了農村和都市的不平，看見了

農民們因為誠實而失掉了土地。

他們的家縮小為一束農具。

他却下了這樣的決心：

從此我要嘖嘖喳喳發議論：

我情願有一個茅草的屋頂，

不愛雲，不愛月，

也不愛星星。

——雲

「刻意集」的序文也是在萊陽時寫的。他拈出了在「燕泥集後話」和「夢中道路」二文里尚未達到的結論：

詩，如同文學中的別的部門，它的根株必須深深的植在人間，植在這充滿了不幸的黑壓壓的大地上。把它從這豐饒的土地里拔出來一定要枯死的，因為它並不是如一些幻想家或逃避現實者所假定的，一棵可以托根，生長，並繁榮於空中的樹。

然而直到現在仍有人在作這種懸空的企圖。

到處浮着一片輕飄飄的歌唱。

現實的鞭子終於會打來的，而一個人最要緊的是誠實，就是當無情的鞭子打到背上的時候應當從夢里驚醒起來，看清它從哪里來的，並憤怒的勇敢的開始反抗。

我自己呢，雖然我並不狂妄到自以為能夠吹起一種發出巨大聲響的喇叭，也要使自己的歌唱變成鞭子還擊到這不合理的社會的背上。

由此，我們可以看出其芳先生思想進程之猛。他秉着無比的誠實和勇敢，脫下了華彩的外衣，一步一步踏着現實的路。他的新我與舊我之間有多麼廣闊的距離！但是思緒，纖細如蛛絲，紛亂如「衆多的雲」，雖然經了羣衆生活的實踐，仍不能完全滌洗掉雕刻在大腦上深深的痕印。新我與舊我時時在矛盾着，爭吵着，排擠着。於是他的第二個詩集「夜歌」呈現在我們的眼前了。其中收集着抗戰以來一九三八至四二年所寫的短詩，共計二十六篇，後附一篇「後記」。讀者，你不要輕視這小小的一本詩歌。它會燃燒起你對生命和真理的熱愛。透過樸素有力的文字，它在向你招手，你也許就此改變了你自己從來

對世界對人類的看法，一推一挽就此走上了「生活的正路」• 這影響不能算小，一生也不能有幾次• 你會在驟然之間，接受了它的啓示：如何生活才能算是生活得好，有意義，發光• 你會和詩人一樣要說：

今天我像是第一次感到世界是這樣好，

人是這樣可親，

草是這樣香，

陽光是這樣美麗！

——從那邊走過來的人

讀者，容許我向你作一個提議• 當你有了這本詩集在手時，自然，你會從首到尾誦讀了每一章詩，但是你千萬不要忽略了卷末的那篇附記• 要仔仔細細地研讀一過，然後再回到前面的詩歌，索取一個強烈鮮明的參證• 如此你不止

會善於了解這些詩歌，而且會明白詩歌以外還有什麼最重要最基本的東西在。這些詩歌是爲何而寫呢？是爲了人類的正常的理性的生活的爭取。有爭取，所以有犧牲，有約束。有爭取，所以有新與舊概念和情感上的矛盾。其芳先生在這些詩篇里所運用的文字是一洗他昔日所矜持的繁麗的嚴妝，然而在樸素平直里仍舊有他獨特的風華。調子儘管爽朗激越，却仍舊有透明體似的柔和。文字爲了要具體地表現樸素的思想 and 情感，所以相從地樸素。但這思想，這情感自有它內涵的美。文字與內涵由主從的關係而進於合一，於是這光輝的實體所呈現的樸素有無可比擬的美在。

這里有符合歷史和科學精神的句子，如：

我不說我的過去，

我早已經把它完全忘記。

我們活着是爲了現在，

或者再加上未來。

所以我只說

我現在是一個真正的浪漫派。

我最討厭十九世紀的荒唐的夢。

我最討厭對於海和月亮和天空的歌頌。

•••••

比較浪漫主義者，

我們有更好的稱呼，更正確的名字。

我們是科學理論的信徒。

我們是「我們這時代的智慧，良心和榮譽」。

•••••

我們的眼淚

擦乾了而又流了出來，

我們知道

一個人的死亡

並不是太細小的事。

但是，在我們看來，

死亡並不是一個悲劇。

尤其是爲了生存死亡，

爲了明天的死亡，

更是無可遲疑而且合理。

花落是爲了結果實。

母親的痛苦是爲了嬰兒。

•••••

他是在衆多的同志間長成，

我們相信一個集體的愛護

更大于一个母親，一個姊妹！……

——快樂的人們

我不是先知，

也不是聖者，

我只是忠實的真理翻譯者，

我只是忠實地說出我所知道的，

我所相信的事情。

——叫喊

夜已經很深。一切都歸于安靜。

只有日夜不息地流着的河水在奔騰，在怒鳴。

我于是有了很大的信心。

我說，只有人的勞作能夠永存。

我讀着的書籍，我的屋子，我的一切用具，
以及我腦子里滿滿地裝着的像蜂房里的蜜一樣的東西，
都帶着我們的祖先們的智慧和勞力的印記。

——什麼東西能夠永存

我不是歷史家，

但我必須從你們

來給「英雄」下一個另外的定義。

過去的歷史家，崇拜家

對於亞力山大，該撒或者拿破侖

常常發生興趣，

那正如小孩子喜歡聽狼和老虎的故事。

唯有你們從人民中來

而又堅持地爲人民做事的，

才最值得用詩，用歷史

來歌頌，來記下你們的功勞的名字。

——夜歌（六）

這裏有以生理來擬自然的譬喻，清新而且健康，如：

我們開墾出來的山頭突起而且豐滿

像裝滿了奶汁的乳房，從它們，我們收穫了冬天的食糧。

——快樂的人們

我們在沈默的羣山中間聽着你

像聽着大地的脈搏。

我愛人的歌，也愛自然的歌，

我知道沒有聲音的地方就是寂寞

這里有可敬可愛的誠實的自白，一面吐露着思想與情感上新我與舊我的矛盾，一面努力從思想上的教育和行動上的實踐來否定一切舊的知識份子的傷感，脆弱與空想。如：

我要起來，一個人到河邊去。

我要去坐在石頭上，

聽水鳥叫得那樣快活，

想一會兒我自己。

我已經是一個成人。

我有着許多責任。

但我却又像一個十九歲的少年，

那樣需要着溫情。

我給與得並不多。

我得到的更少。

我知道我這樣說，

這樣計較

是可羞的，

但我終於對自己說了出來

也好。

我要起來，

但我什麼地方也不去。

我要起來，點起我的燈，

坐在我的桌子前，
看同志們的卷子，
回同志們的信，
讀書，
或者計劃明天的工作，
總之
做我應該做的事。

——夜歌（四）

在「夜歌（七）」中詩人因為想起了許多死者，寫下這樣兩行「典型」的
句子：

呵，生活是平凡的，
而又充滿了殘酷的。

但是他已經下了決心，去走到羣衆的行列中間，和他們一起去戰鬥，一起去爭取自由，於是他在「多少次啊當我離開了我日常的生活」一首詩的結尾上寫着：

儘管個人的和平是很容易找到，

我是如此不安，如此固執，如此暴躁，

我不能接受它的誘惑和擁抱！

他是時時如此警惕着，否定了舊的個人主義的傾向。他說：

……最正確地活着的

應該最熱情也最理智

最勇敢也最機警

最優也最聰明，

在平常的生活里也鬥爭着，

在鬥爭最尖銳的時候也從容而鎮定。

——夜歌（七）

他要「轟轟烈烈地活」，也要「平凡地活，埋頭苦幹地活」，「科學地活，冷靜地活」。

讓羣衆的欲望變爲我的欲望，

讓羣衆的力量生長在我身上。

撒下去的種子總要長起來呵，

不管去收穫的是你還是我。

他愛人類甚於愛自己，愛真理甚於愛自然。一種符合歷史與科學法則的新的進步的學習精神在他的身上生長了。他有熱情，但他對另外的一些不想長進的人却冷諷地說道：

你穿着光滑的絲織品的衣服的人，

你因為喝多了牛奶而消化不良的人，

你喜歡在陰影里行走的人，

你只願聽溪水和秋天的蟲子的聲音的人，

對不起，

我打撈了你的和平！

我的叫喊並不是爲着你們。

他原先也許是屬於他們里的某一類型的，但是他在羣衆生活的學習中進步了。他在「夜歌」七章里直白地吐露着那些頑強的不易克服的在思想和情感上的矛盾，然而從來沒有忘記強烈地自覺地矯正自己。看了他蛻變前後的迥然不同，他的誠實，他的勇敢，應該是最可貴的，所以也最值得我們學習。

除了「夜歌」，集中最完整的詩篇有「快樂的人們」，「鄒鄒戲」，「成都，讓我把你搖醒」，「我想談說種種純潔的事情」，「我看見了一匹小小的驢子」，「一個泥水匠的故事」等。

「快樂的人們」在結構與形式上可以說是最成功的，是正確有力的表現。這里所歌頌的快樂不是無理的，是通過了理智而生出來的，但絕不是強調的（像作者自己在「後記」中所說的）。反覆的說理貫穿着一串年青快樂的合唱的歌聲，正如一根線貫穿一串珍珠一樣，迴盪於原野的夜氣之中。我們想，倘若能在舞台上以音樂配合演出，那對於聽衆的感染力，將必是動人的，有益而

無限的。這個新的形式是具體而微的詩劇，在聽衆的思想和情感上具有絕大的說服力。

「郢鄂戲」，這是一首二十一行的短詩。比起「快樂的人們」的章法來，是用不着那樣一氣呵成的技巧，然而作者在另一方面成功了，寫得那麼恰好，那麼完全！首八行是：

你嗚嗚地唱了起來的

對面山上的郢鄂戲，

你笛子，你胡琴，

你敲打着的拍板，

你間或又響一下的鑼聲，

你的節奏是那樣簡單，那樣短促，

你嗚嗚地唱着

像哭泣，

讀者，你仔細地朗誦一遍，你能不想到這節奏不正是「秦腔」的，「鄙野戲」的節奏？「那樣簡單，那樣短促，」而且「像哭泣」！爲什麼「秦腔」總是那樣淒厲直迫到你的心呢？因爲唱的是「被侮辱與被損害的」貧苦無告的人民的故事。「像哭泣」，於是這首詩的下九行的句子變長了，你讀了自會覺得這都是些多麼可哀可泣的故事。而後停止了，你像是作了一個沉重的夢，而這沉重的夢也不是別的，是一部幾千年古中國人民在腳底下過活的歷史。改造它，正是我們的事，我們的責任！

「成都，讓我把你搖醒」，是本詩集的第一篇，因爲寫的時候早一點，一九三八年六月。在中國，享樂懶惰的都市，像成都的，可以數滿了兩隻手。在抗戰的幾年，全國各地都在受火鍊的苦難！有的淪陷了在敵人的鐵騎下喘息着；有的在再遭遇到慘痛的戰禍，轟炸焚掠和蹂躪；有的在極度的物資匱乏

與通貨膨脹的雙重負擔下匍匐着；然而佔據了人民的精華的都市却充耳不聞，
視若無睹！只有罪惡才配作它們的唯一的高貴的裝飾，呵，又何只是成都！所
以我們的詩人悲憤地寫着：

成都又荒涼又小，

•••••

雖然也曾有過游行的火炬的燃燒，

雖然也曾有過淒厲的警報，

雖然一船一船的孩子

從各個戰區運到重慶，

•••••

我不能不像愛羅先珂一樣

悲涼地歎息了：

成都雖然睡着，

却並非使人能睡的地方。

而且這並非使人能睡的時代。

•••••

然而，詩人並沒有熄滅了他的熱情，他說：

讓我打開你的窗子，你的門，

成都，讓我把你搖醒，

在這陽光燦爛的早晨！

最後，他終究是離開了成都和像成都這樣的都市。這緣由可以無須多餘地解說了。我們正好想起卞之琳先生在抗戰前一年預備告別北平時寫的一首詩的

開端：

多少個院落，多少塊藍天，

你們去分吧，我要走，

等回來的時候再管吧……

情緒是多麼一致！應該走的時候，是連北平的深深院落里的明亮的藍天也留不住人的！而成都頗似北平，在抗戰起後却還及不上抗戰未起前的北平。

「我想談說種種純潔的事情」是堅強的理智作了主張後，却還餘留着極淡的感傷的而又極自然的回憶：最早的朋友，最早的愛情。

「我看見了一匹小小的驢子」：

看它是怎樣搖動着耳朵啊，

看它這個小東西！

這是多麼可愛的小小的生命，這又是多麼可愛的一首小詩。真是不能再好了，單純，自然。對這首詩，你讀了，任何的讚頌都是多餘的，除了感謝。

「一個泥水匠的故事」是王補貴參加抗日軍隊的故事，敘述的手法讓這故事得到讀者應有的感動。

集中其他的詩在此不及一一講述。如「平靜的海埋藏着波浪」一首，那充實格正的調子讓我們記起作者從前寫過的「歡樂」一類的詩。又如「夜歌」

(二)：

我不能從牀上起來，走進樹林里，

說每棵樹有一個美麗的靈魂

而且和他們一起哭泣。

這「雅歌」風味正是其芳先生從前的影子。

最後，也是最重要的，是卷末的「後記」。這是一篇堅實的文字，除敘述作者蛻變後寫作的經過和困難，一半我們應該說是他自己的「謙抑之辭」，一半却是十分嚴格的自我批判。冷靜，方正，深入而淺出，像神話里的一顆用以分水的明珠。幾乎每句都是有意義的話，要是摘引，那還不如全文錄在這里之為妥當。讓我重複說一句，讀者，請你自己去仔仔細細地讀吧，我不能再饒舌了，耗廢了你的可寶貴的時間。你是其芳先生的最好的見證人。

一九四六年二月寫成

附

錄
I

敬悼聞一多先生

爲詩歌音樂工作者協會上海分會作

一九四六年七月十五日下午五時三十分，詩人聞一多先生父子在昆明同遭暴徒所刺，先生腹部中彈多發，死於送往醫院途中，時距李公樸先生之死爲期不過四日。我們在報紙上驚心地讀罷這噩耗，久久相對說不出話來，凡爲忠義正直的國民，憤怒必遠過於悲哀。聞先生年青時是一個寫詩的人；中年以後，漸入深沈，潛心學術，冷峻自甘，作一個誨人不倦的學者。直至抗戰軍興，蒿目時艱，憂心如搗，始於政治有所立論主張。不意勝利尙未期年，而先生的生命須臾竟殉於強暴之手。

在偌大的土地之上，以一個身爲詩人學者的聞先生，不僅是室如懸磬，家無隔宿之糧，就連平安地生活下去都不容許。這冷酷的現實明白地反映了些什

麼？我們可以知道時局已經臨到了何等嚴重的程度，現狀已經踏入了何等黑暗腐爛的地步！聞先生是死而無罪的。如果他有過失可言，那是他一不能明哲保身，視若無睹，二不能噤若寒蟬，甘作奴隸，他太天真，太坦白，太良善。他以爲有愛國之心即可作愛國之言。他簡直過於相信民主和自由的諾言了。

聞先生是不能白死的。凡爲國民凡爲文化界凡爲詩歌音樂界之一員，我們大家要一致聯合起來控訴，要求政府懲兇，撤換負責長官；切實提供人權保障。聞先生却也是不會白死的，雖然他死得這樣慘，挺直地躺在道旁鮮紅的血液里。笨伯的屠戶們滿以爲殺了一個就少一個，或是殺一儆百。豈知「野火燒不盡，春風吹又生」？豈知千萬人的心上更生了千萬個「不妥」的萌芽？無數的聞先生是殺不完的。在這文化芻狗的时代，有些近視淺見的人也許認爲思想已經不值一文大錢，又何必把它來重視；也許認爲先驅者的生命不過等於美式無聲槍的幾粒子彈的價格而已；他們可會知道先總理領導的辛亥革命最初何自而來？可會知道今日的國民政府最初也是五四新文化運動的成果之一？

聞先生的精神不死。

在人類的政治進化過程上，聞先生之前已有無數若干先驅者殉道而死，其後也必有無數若干後繼者踵武而來。羣將以血來洗濯這亘古常新的理想，然後大同社會才能在世界的歡騰里湧現，我們深信，血債總是以血來清償的，但我們更信，罪惡必有一天會洗盡的，永在人間消失。現在讓我們肅穆地打開聞先生的新詩集「死水」，讀一首當年最有名的「洗衣歌」：

我洗得淨悲哀的濕手帕，

我洗得白罪惡的黑汗衣，

貪心的油膩和慾火的灰，

你們家裏一切的髒東西，

交給我洗，交給我洗。

這是昔年聞先生爲在美國洗衣爲生的華僑而寫的悲憤。如今他在祖國里作了一名偉大的洗衣匠，以他自己的血來洗祖國的骯髒，黑暗和苦難。他是求仁得仁，死而無怨。

流一身血汗洗別人的汗，

你們肯幹？你們肯幹？

在學術工作上，我們也必須繼續踏着先生的足跡前進。我們今日提倡民歌，先生遠在二十年前就以科學方法民俗學的見地來處理詩經和楚辭——我們古代詩歌瑰寶的雙璧——的研究，而且月積歲累，已有了不朽的輝煌的成績。我們應當督促先生的友好將先生遺著早日整理，付梓問世。同時要努力創造合乎民間精神的新詩歌來對先生作懷恩的報償。兩千餘年前屈大夫是以憂時憤世自沈於水而死的。聞先生今世投生，拳拳服膺了屈大夫的精神，却是落得一個

慘死於亂槍之下。以古例今，何其今之不如古也。哀思在一寸寸割裂着我們的腸腑。

喜穿黑衣黑帽的，清癯面容細長個子的一多先生，我們偉大的導師和先驅者，已經被迫遠離我們而去了，默願他熱摯而剛毅的魂魄早日安息於土。最後我們敬引「死水」詩集中先生自作「也許——葬歌」二節來作我們的殯露：

也許你聽着蚯蚓翻泥，

聽那細草的根兒吸水，

也許你聽這般的音樂，

比那咒罵的人聲更美；

那麼你先把眼皮閉緊，

我就讓你睡，我讓你睡，

我把黃土輕輕蓋着你，
我叫紙錢兒緩緩的飛。

一多先生，你靜靜地睡罷，我們沉哀的悼意將是無限，我們鐵青的憤怒將
是無休。

一九四六年七月十八日

春日草葉

二月二十日 大雪。下午T·S·和L·從城外來；黃昏飯後，一同坐了馬車，車輪在凍了的雪地上滑着，心想這可能是春天麼？

二月二十一日 雪未止，兩日一夜，屋脊上的青瓦已看不出高低起伏來，庭院中的樹也都戴上高高的帽子了。爐火紅溫可喜，雖然天氣並不十分冷。

身邊沒有傘，出門上課，皆須乘車。一路積雪。在鄉村中，怕正如紀德「田園交響樂」的開端第一句所寫：「雪一直落了三天，道路給封鎖了。」公理會的園景很好。廣場，尖樓構成一幅白色的浮雕。學生們很活潑，這是他們有玩有耍的日子。

二月二十三日 晴了一天，今天雪又落了下來。一冬的雪好似都要在這時補足了是的。

臥在草地上看星，在雪地里遊戲，於我同是遙遠的事了。沒有悲哀，只覺沈默。

「If Winter comes, can Spring be far behind?」然而現在是春天來了，冬天却還沒有走去。

是星期日，有朋友來，冒雪出門。

二月二十六日 又大雪。在北方這許多年，很少見這樣三天兩日落雪的天氣。

二月二十七日 今天星期四，XZY的「新加坡之憶」（安德蘭鵬號上點滴之六）在「詩與批評」副刊刊出。

一星期前，給XZY寄了五期「詩與批評」：66, 67, 68, 69, 71。上面有他的海上隨筆，前三期在年底已經寄過一次，可是是寄到巴黎的 Hôtel Soufflot 去的。他上月二十一日寫的信說他搬了，新址是 46 Rue Gay-Lussac, Paris (Ve)。所以這一回連前帶後都給他寄了去。

我很慚愧，在他去國的前夜，我還用平滬航郵告訴他說：「我要從我們

的通信上練習我的恆心。」但是怎麼樣？四個多月了，沒給他隻字，他這次的信中也引用了這句話，還寫着：

我很自愧（但對這一份友情的至誠我應自做）。抵巴黎後，第一樁事是給你寫信，給家裏寫信却是四五天後的事。我憶想着那信自巴黎，自西伯利亞，終於到達北平，到達清華，到達你的手中，却不會想到遲發多天，又須由北平而上海而杭州而抵內地鄉間的家信，在三星期前就接到了回音，而獨你的，則杳無聲息。

……我算實踐了你的要求，朋友，你呢？

……人家會想：走了，什麼也忘了。其實，在我並不是這麼回事。

今夜又展開這封信看了，面對着這些字，我很苦痛，我果是全然的懶麼？我要寫的話太多了，每每都把提起的筆壓了下來。不祇是對於XZY一些至好的友人如HJ，如絮，我都辜負了他們很久很久。

這幾天沒有課卷要改，我決定給他們寫信。XZY還勸我立刻準備準備到英國來，那麼路過巴黎的時候正是春天（「我等着你！」），信尾且寫

着：「朋友，心地放堅些！別作什麼事都那麼猶豫。」我很感謝他的好意，同時我應該告訴他我現在的教學生活和秋天的計劃，還有，我該告訴他過往的幾個月中，我們的國家，我們的學校，和我個人都發生了些什麼事情。

二月二十九日 下午和S先生夫婦去看了「孤星淚」。這雖是第二次看它，但和第一次（寒假中和弟弟在天津看的）一樣受了感動，從光陸出來，像是飲了一杯濃釀的咖啡。這裡有人生，有宗教，革命和愛。Life is but to give, not to take. 劇院中擁擠不堪，看見了不少班上的學生。

夜晚，在市場買了一本 George Moore 的小說，一瓶改文卷用的紫墨水，和一點水果。回來；開始給XZY寫信，也不知怎的會寫得這末長，一直寫着，終於沒有寫完便就寢了。我寫給他：「Lawrence 是 Lawrence, Gide 是 Gide, Hardy 畢竟是 Hardy。所以T·S·你和我三人走着三人的路。」

三月四日 買了新出的巴金短篇小說集第一集兩冊，帶給學生們。

三月六日 黃昏，N和P同來。在大鴻樓用飯，席間N和P訂約，N說一禮拜內不給他的朋友寫信了，表示得很夠誠懇，但是我仍然相信他們有着更大的誠懇，那就是他寧可請我們吃一餐也要犯了約。

多風的夜，近圓的月是一盞明暗的天燈。

三月七日 N二月十日寫的信今天才收到，他是寄到天津去的，家裏又給我轉了來，這信在路上的日子長得蹊蹺。郵戳却一律是三月六日。大約是一直在綠郵筒中壓了一個月才給檢出來，信內沒說什麼，提到他的病。

在我的希望里，還有陽光，有春天，有友人。這是一個病者的思想麼？

我很歡喜，因為昨天N來時，我已告訴他說不知下落，那麼今天這不能不算。是意想之外的收穫了。

三月八日 星期日。本想回城外去，但聽澤說下午有人來，作罷了。午前到市場里轉一轉，在中原書店又買了兩本書：哈代的詩選集和 Haysmans' [En Route] 的英譯本——「Against The Grain」。

晚間回來，將哈代的詩集翻了一下，覺得還是以從前讀過的那幾首爲佳。我最喜歡題作「The Voice」的一首：

“Woman much missed, how you call to me, call to me,
Saying that now you are not as you were
When you had changed from the one who was all to me
But as at first, when our day was fair.

• • • • •

Thus I ; faltering forward,
Leaves around me falling
Wind oozing thin through the thorn from onward,
And the woman calling.”

調子凄切而柔和，令我想起招魂的呼喚。久想將它譯出來，但現在覺着還是讀讀最好，譯詩也許是一件不甚愉快的工作。

三月九日，午在庭中晒太陽，一面看着早間送來的報紙——這是一九三六。看見一隻暗灰色的蝴蝶棲止在松針上；天氣還冷寒，那里來有蝴蝶。S先生說，是經冬的蝴蝶罷。靜取日光的暖，然後才能展翅飛去。

「寒冷遮不住春的路。」

三月十一日 上午無課，給嘉興言冷一信，說我城居的日子過得很好；說我畢竟不忍離去北平，它是這樣靜好的地方，處處都有着深深的庭院；說住處有花有木，窗下的是一株丁香，春天若果已來時，當不至感及顏色的寂寞；說地點也很適中，去市場去學校都不過隔兩條街，而繁囂的市聲却只隱隱地傳來，覺得遼遠，時有啼鳥，給這院落的平靜添一點韻響。

三月十二日 今日放假。

久想回清華一次，屢未能行成，雖然青年會前天天照舊有不少的
四
載着不少的人歸去。上午十時總算踏上美富行的車。

新校門內又添了些矮松，點綴這荒蕪的土地。

我又回到八三六了，深深地吐出一口氣。

同屋的W對於我的期待已經懷着絕大的失望，——「今天，難得你回來。」

（想起去年秋天在藝文教書時，一次回了學校，屋里正滿着桂花的香氣，是後園的花匠兩天前換擺起了的。我真不想走了，但當晚我却必須返到城上來。W南歸珠江，也還沒有回校。我一人只好在黃昏中悵望着空空的屋子走了，準備上明早的課。）

一個人究竟能有多少自由呢。

三月十三日 昨天是晚七點車回來的，在城外整整耽了八個鐘頭。

四點十分下課，歇了一晌，去光陸看「雙城記」。當然比不上「孤星淚」，却也有幾個好場面。民衆法庭的一幕：Mme De Farge + Dr.

Manette。

三月十四日 上午到課以前，去北大的大學夾道看H兄，也見了C小姐。

下午又來往北大市場之間，晚間是N認罰，請P和我用飯。飯後在國強飲咖啡，不約而同地想起巴黎的友人——寫了「朋友，我告訴你，我愛喝咖啡，我愛那苦中的甜味」的XZY。搶了P大衣袋里的日記看。理完髮回來，聽說下午有人來過。咖啡過度，心跳。燈下給W一信，解釋我們近日來的誤會，誰讓兩個敏感的人碰在一起做了朋友呢。夜三時仍無寐。

三月十五日 星期日。上午看了福樓拜「Trois Contes」的中譯本。下午，期待的人沒來。天氣晴和，一人去公園，不到十分鐘走出來。看着白晝過去。三月十八日 我愛我生活的平靜，然而我就此甘心麼？不，我希望生活裏有波瀾，但我又怕波瀾的狂暴。大雷雨的天氣該快來了罷。我矛盾，我煩擾，永遠是無休止地煩擾。也許靜靜地坐在一旁，心思却正如在夜風的海上，這是爲什麼呢？

很久之前，我就覺得自己是個羅亭式的人，如今羅亭的一代早經過去了，而我依然是我。久已失去了理智和情感的平衡，對於自己的信心也不復

存在。如一個斷了線的風箏在天際無根地飄揚着。

我是一眼看着美幻，一眼看着世界。

三月二十二日 由清華轉來弟弟的信：

我立在前月台微溫的陽光下，是春天了，我卻感覺不到春天的意味。

昨日下午為幾個考取航空的同班生開臨別大會。大家的心情是黯淡而淒涼，互

勉勵的話充滿了青年人的煩悶與悲痛。灰色籠罩了所有的人心。

人類的社會原應為幼小者們着想的，為後天的弱者留地步，而現代並不如此，

這就是「為什麼個人要犧牲自我，為什麼要以他人的利益為前提，去奮鬥去克服」的理由，這是我看完塊肉餘生後的感想。

哥哥，在大時代的動盪中，個人算什麼呢？

看完了，不想說什麼話，是沒有淚的沈默。

三月二十四日 每夜每夜，都聽到街巷里一個少年的叫賣聲，微顫而悠長；也不知叫賣着什麼，但我直覺地感到了他的悲哀，他的身世。總想持燈出門，

照尋一下，究竟是個什麼樣淒涼的少年，踱着這淒涼的夜，爲着他的口糧。

三月二十五日 學校忙着第一月課考。

輕輕地從外面回來，落日又落在我的案前了。

五時H兄來，小談，借去「被侮辱與被損害的」。

三月二十六日 風，黃色的天氣。街上，Not I, but the wind, 行人都似變了顏色。

下午澤來，吃了橘子，吃了餅干，像一匹餓虎。

三月二十七日 上午看作文堂時，讀譯文復刊號中舊俄 A.I. Herzen 所作回憶

二則，溫厚動人；好久沒有遇見這樣好的作品了。

飯後在院中曬太陽。

「日光之下，並無新事。」

三月二十八日 11:10 去天津。

一九三六年北平

甘雨胡同六號

附

錄
II

費正清撰西人論華書目

潘際桐譯

美國人論中國問題最值得注意的一本新書便是費正清教授(John King Fairbank)的「美國與中國」。熟悉我國情形的美國人，老一輩如拉鐵摩爾，新人如愛金生、白修德、賈安娜都對此書備致推崇。全書十四章，約二十萬字，最初九章從中國歷史、地理、文化和革命的背景直講到國共關係，雖說是爲美國人而寫，但以處理材料的嚴密細緻，對國人也有莫大助益。自第十章起分論經濟、政治及社會改造問題，中國自由主義的展望，中國近況，末章論美國對華政策，憶過去，思未來，客觀而敏銳，真是熱愛中國的好友人，謫畢彌增感念。他說美國多數人過去犯了七項「致死的罪愆」，那就是：

- ⊖ 恐懼極權主義，對未來莫下，以致養成集體的恐懼病，
- ⊖ 不承認何以在強權政治方面落他人之後，
- ⊖ 忽視國外社會變革中道德和意識形態的因素，
- ⊖ 不肯採納他人觀點，
- ⊖ 爲自己的宣傳所誤，
- ⊖ 政策時常帶有主觀，
- ⊖ 誇大了

決策的權力。作者在書末特別附了萬言的書目（本文就是根據它譯出的），也許是意在規勸美國讀者冷靜地在書本上下一番苦功，免為眩耀的宣傳導入歧途罷？而在我們却得到如下的收穫和刺激：一是過去論中國的西文書，特別是美國人寫的，有了系統的整理。二是我國的學者在那些方面的研究和著作是受人重視的，那些方面是空白，還需要努力，使我們有個概念。三是將有助於外人瞭解中國真面目的書籍，譯成英文出版是件極有意義的工作。原書如因種種困難在國內無法出版，就逕將原稿譯出，我不信中國沒有如白修德和賈安娜那樣的人才。四是如果這些書有些是有缺點甚至有錯誤的，那我們便該好好地寫一本，如果確有見地，那也不能讓他人專美於前。五是這些書大部份為一般讀者所不熟悉，出版界正可考慮譯述介紹的問題。

詹姆士·羅斯福曾大胆主張用紙彈「轟炸」蘇聯，以增加蘇聯對美國真正的瞭解，我們真想勸告小羅斯福，在飛機上留些噸位，向費正清教授借些中國問題的好書，先在美國各地狠狠地「轟炸」一下。

費氏自一九三二年來華，先後共住七年，足跡遍十七省，中文能講能寫，曾任

清華教職，美國新聞處處長。現任哈佛歷史教授，主持中國問題研究工作。

——譯者

新聞記者以中國爲夢想，統計學家却以中國爲夢魘。和世界其他各地相較，中國每一方哩多的是人世的戲劇少的是事實。論中國的書籍反映了這一點。對當代中國最有瞭解的書籍出於少數第一流新聞記者的手筆，例如白修德和賈安娜合著的「中國怒雷」(Thunder Out of China, 一九四六年出版)

在研究另一個社會的時候，圖書館裏的研究和實地觀察皆不可少。但是我相信就中國情形而論後者更爲必需。我這本「美國與中國」(The United States And China) 既靠着我在六七年的旅華生涯也依仗我在西方對於中國十年的研究。這是因爲一個外國的種種方式得去經驗去體會甚至相信它。自馬可孛羅以來，西方人士總是想瞭解中國的方式，然而每一代的作家們，不論是十八世紀啓蒙運動的哲學家，或是較後的典型的外商，總是帶着很大的主觀來看中

國的文明。我懷疑社會科學家能否在今天避免這樣，因為對於一個整個的文化或是社會所作的最後畫像，是一件藝術工作，而不是量度的工作。

以下就中國各方面⊖傳統的，⊗現代的，⊘美國政策列舉主要的研究工作或是最近的作品。

一 中國傳統文明的研究

在所提下列書目中我着重新一代美國的中國問題專家的作品，倒不是因為他們的研究天生地勝過前輩的歐洲漢學，他們會受益漢學不淺，而是爲了就整個而論，較新較近，美國讀者也較易買到。

總類 關於中國事實的概述，通常最可靠的來源無疑地是拉屠瑞特 (Kenneth Scott Latourette) 的「中國人，他們的歷史和文化」(The Chinese, Their History and Culture, 紐約，一九四六年第三版) 其中論中國歷史和社會幾章，幾乎面面俱到，附有書目，很有用。不過那並不是一本動人的讀

物。關於中國的土地以及人們如何利用土地的種種事實，克里塞 (George B. Cressey) 的「中國地理基礎」(China's Geographic Foundations, A Survey of the Land and its People, 紐約, 一九三四) 有生動的敘述，作者後來將一部分材料又節寫成一本「亞洲的土地和人民」(Asia's Lands and Peoples, 紐約, 一九四四)。最完備的歷史地圖要推海爾曼 (A. A. L. Herrmann) 的「中國歷史及商業地圖」(Historical and Commercial Atlas of China, 哈佛, 一九三六)。論中國地理歷史和社會的有一本傑出的入門小冊子，溫萊 (A. G. Wenley) 和波普 (John A. Pope) 合著的「中國」(China, 華盛頓, 一九四四) 附有圖解說明，內容扼要。

歷史研究 一般論中國史的著作除拉屠瑞特的作品外，最可讀的一本是費滋吉拉德 (C. P. Fitzgerald) 的「中國文化簡史」(China, A Short Cultural History, 倫敦, 一九三五) 不過從學術觀點看那却是不太完備而新穎的。拉鐵摩爾夫婦 (Owen and Eleanor Lattimore) 的「中國簡史」(China, A

Short History, 紐約, 一九四七) 最簡明有趣。此書是作者「現代中國的創造」(The Making of Modern China, 一九四四) 略經修正而成的。

更詳盡的學術著作要推哥倫比亞大學教授葛德里區 (L. C. Goodrich) 的「中華民族簡史」(A Short History of the Chinese People, 紐約, 一九四三), 此書對於中國物質文明的源流和發展, 以及早期與外人的接觸幾方面, 最為詳盡。最近的一般性著作是一本由故芝加哥大學教授麥克奈爾 (H. F. Mac Nair) 編輯的討論集, 書名「中國」(China, 聯合國叢書, 一九四六年), 作者近三十人, 各章主要討論中國歷史、哲學、宗教和文學, 社會科學討論較少。要尋找漢學研究和中國文化史的參考書目以及論文可閱葛德里區和梵恩 (H. C. Fenn) 的「中國文明文化史大綱」(A Syllabus of the History of Chinese Civilization and Culture, 紐約, 一九四七第四版)。最有用的年表是蘭格爾 (W. L. Langer) 編的「世界史百科全書」(An Encyclopaedia of World History 波士頓, 一九四〇), 那真正是一本歷史大綱; 中國部份主要

出於迦德納 (C. S. Gardner) 手筆。

起源 關於考古學上中國人的來源，畢修普 (C. W. Bishop) 曾在「遠東文明來源手冊」(Origin of the Far Eastern Civilization, A Brief Handbook, 華盛頓，一九四二)一書討論過，其中有早期論文多篇。至於中國舊石器時代和新石器時代，可參閱魏登雷 (Weidenrich)，夏丹 (De Chardin) 裴文中 (W. C. Pei) 以及葛德里區和拉屠瑞特所提書目中的諸家作品。克瑞爾 (H. G. Creel) 曾以通俗的文體寫了一本有關現代挖掘和先哲骨器的書，名叫「中國的誕生」(The Birth of China, 倫敦，一九三六)能深入淺出的克瑞爾教授還寫了一本有趣的小冊子，論「中國的書法」(Chinese Writing, 華盛頓，一九四三)。

社會 中國社會已被描寫了若干世紀，但加以分析的却很少。論中國社會結構的，最有創造性的現代工作者是清華教授費孝通。他的英文著作有「中國農民生活」(Peasant Life in China)、「長江峽谷農村生活實地研究」(A

Field Study of Country Life in the Yangtze Valley, 紐約, 一九三九) 和張文毅 (Chih-I Chang) 合著的有「離不開土地的中國, 雲南農村經濟研究」(Earthbound China, A Study of Rural Economy in Yunnan, 芝加哥, 一九四五); 還有載於「美國社會學雜誌」(一九四六年七月號) 的一篇論文: 「農民和紳士, 對於中國社會結構及其變革進一解」(Peasant and Gentry, an Interpretation of Chinese Social Structure and Its Changes), 不久恐將就此問題有新著問世。

講到家庭制度, 最新而最透徹的研究是蘭格 (Oss Lane) 著的「中國家庭 and 社會」(Chinese Family and Society, 雅魯大學, 一九四六) 利用實地研究, 中國民間文學以及過去作家作品的材料而寫成。鄉村家庭制度的活動情形可參閱楊開道 (Martin Young) 著「山東一鄉村」(A Chinese Village: Taitou, Shantung Province, 哥倫比亞大學, 一九四五)。

魏特福格博士 (K. A. Wittfogel) 二十餘年來素以中國作為「東方形」社

會研究，他正主持從二十四史的社會經濟資料做一套大規模的分析。將要出版的第一部是魏氏和馮家昇 Feng Chia-sheng 合著的「中國社會史：遼」（九〇七——一一二五）」（History of Chinese Society: Liao）。此書「總序」已載於美國哲學學會會報，第三十六卷，一至三十五頁，專論外族入侵中國的諸朝代和統治形式。

古典時期 中國古典作品早就有標準譯本，以賴格 (James Legge) 的譯著「中國經典」(The Chinese Classics, 牛津, 七卷, 一八九三——一八九五) 其他諸人中，以衛利 (Arthur Waley) 貢獻最多，計有「論語」(The Analects of Confucius, 倫敦, 一九三八)；「詩經」(The Book of Songs, 倫敦, 一九三七)；老子的「道德經」(The Way and Its Power, 倫敦, 一九三四)，若要研究早期的哲學家，還可參看他的「古代中國的三種思想方法」(Three Ways of Thought in Ancient China, 倫敦, 一九三九)。林語堂最近會由古典文學中節錄而成一本「中印的智慧」(The Wisdom of China

and India, 紐約, 一九四二)。論中國哲學的傑出的一般性作品要數鮑德 (Derk Bodde) 譯的馮友蘭「中國哲學史第一冊」(北平, 一九三七), 譯文會繼續由鮑德教授在「哈佛亞洲研究雜誌」上發表過。

鮑德會寫了兩本書描述秦朝的統一中國, 一本是「中國第一個統一者, 從李斯看秦朝」(*China's First Unifier, A Study of the Ch'in Dynasty as seen in the life of Li Ssu*, 雷敦, 一九三八), 一本是「古代中國的政治家、愛國者和將軍」(*Statesman, Patriot, and General in Ancient China*, 新港, 一九四〇)。論漢朝的, 有德勃斯 (Homer Dubs) 所譯班固前漢書的前十卷(巴爾的摩, 第一冊一九三八年, 第二冊一九四四年)·魏爾波 (C. Martin Wilbur) 的「前漢的奴隸」(*Slavery in China During the Former Han Dynasty*, 芝加哥, 一九四三), 對於漢代社會的分析極精闢。

在洛克斐勒基金會、美國學術界協會、哈佛燕京學社等諸機構主持之下, 近二十年來在美國的中國研究雖有顯著的發展, 然而論公元二二〇到一六四四

年（秦至明）這樣長期間的單冊研究如是之少，對於中國古典傳統的把握，頗受責難。賓漢（Woodbridge Bingham）的「唐朝的建立」（*The Founding of the T'ang Dynasty*, 巴爾的摩，一九四一），直是鳳毛麟角。

研究中國佛教和新孔教的著作不容易得到。最好的辦法或許是參閱拉屠瑞特的「中國人」（*The Chinese*）或是麥克奈爾的「中國」（*China*）的幾章。因為中國的藝術是看的而不僅是讀的，所以一個直接有效的辦法便是看大學出版社的出版物（席克曼 *L. C. S. Sickman* 編東方藝術第二部「早期中國藝術」*Early Chinese Art*，麻省康橋，一九三八）。

亞洲腹地的野蠻民族 中國邊境和滿蒙新疆的關係已由拉鐵摩爾在「中國亞洲腹地的邊陲」（*Inner Asian Frontiers of China*，紐約，一九四〇）說明，此書是根據拉氏過去著作和實地經驗，例如所著「滿洲、衝突的搖籃」（*Manchuria, Cradle of Conflict*，紐約，一九三二）而寫成的。歷史上對於蒙古族研究最詳盡的作品推法人格羅塞 *Rene Grousset* 的「大草原帝國：阿

捷拉·成吉斯汗、帖木兒」(L'Empire des Steppes: Attila, Genghis-Khan, Tamerlan, Paris, 一九三九)。馬可孛羅對於世界深刻的描繪，里契 (Aldo Ricci) 會根據貝尼戴多 (U. F. Benedetto) 的義文本 (義文本共有二十七種——譯者) 節要成「馬可孛羅遊記」(The Travels of Marco Polo, 倫敦, 一九三一)；另外哈特 (Henry H. Hart) 寫了一本「威尼斯的冒險家」(Venetian Adventurer 斯丹福大學, 一九四二)。魏特福格和拉鐵摩爾對於中國和游牧民族關係的研究，密歇爾 (Frang Michael) 在「滿洲統治中國溯源：邊務和官僚的相互影響」(The Origin of Manchu Rule of China, Frontier and Bureaucracy as Interacting Forces in the Chinese Empire, 巴爾的摩, 一九四二) 曾有發揮。

政治機構 古老中國的政治機構雖在歷史記載上較他國為長久，但尚未引起美國政治學家的注意。至少還沒有有資格的政治學家在研究中文並以現代政治術語解釋孔教這方面下過功夫。

論中國法律的，最好的簡要研究工作也許還是法國法學家艾斯卡拉 (Jean Escarra) 的「中國法律」(Le Droit Chinois, 北平，一九三六)。美國商務部國外國內商務局遠東組曾經複印「現代中國商業法規目錄」(Bibliography of Modern Chinese Law in the Library of Commerce 華盛頓，一九四五)，羅列以多種文字寫成的法規五百則。現代中國法律的書籍雖有幾本，可是深入到過去卷帙浩繁的政績的却沒有一個人。明朝依然神祕，滿清的統治，大體上講來最好參閱美教士威廉 (S. W. Williams) 目睹的簡明記載「中國」(The Middle Kingdom, A Survey of the Geography, Government, Literature, Social Life, Arts, and History of the Chinese Empire, 紐約，一八八三再版)。我們對於早期現代中國的知識則以亨穆爾 (A. W. Hummel) 編的「清代名人」(Eminent Chinese of the Ch'ing Period, 華盛頓，一九四三——四四出版，共兩冊) 為最近的里程碑，這是一本述敘八百位名人事業和成就的傳記體辭典。

二 現代中國

西方的早期關係 在國際關係中古老的中國制度以及西方國家所處的地位，費正清和鄧嗣禹（S. Y. Teng）會合著「清代納貢制度論」一文（On the Ch'ing Tributary System，載於一九四一年六月哈佛亞洲研究雜誌第六卷第二期）詳列書目，極有份量。

截至一九三一年止的中國外交關係簡史，可參看摩斯（H. B. Morse）和麥克奈爾的「遠東國際關係」（Far Easter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波士頓，一九三一），根據摩斯博士過去的若干重要作品寫成。然而，要知明代遠征南洋的詳情，還須請教漢學雜誌「通報」（*T'oung Pao*，雷敦，一八九〇—）中的伯希和（P. Pelliot）載於一九三三年第三十卷，一九三五年第三十卷）和杜文達克（J. J. L. Duyvendak，載於一九三九年第三十四卷）的多篇論文。論北京耶穌會活動的，許多著作中最近的要數羅波坦（A. H. Rowbot-

ham) 的「教士和京官·耶穌會在朝廷」(Missionary and Mandarin: the Jesuits at the Court of China, 加州大學, 一九四二)·歐洲啓蒙時代哲學家的發現中國, 研究的單冊很多, 最能作一般性處理的還是雷區溫(A. Reihwein)的「中國和歐洲」(China and Europe, 紐約, 一九二五)。

西方的衝擊 蘭格爾的「帝國主義的外交」(The Diplomacy of Imperialism, 紐約及倫敦, 一九三五, 兩冊)對於在華的西方帝國主義, 有最生動的剖析, 而基督教士的努力則詳載於拉屠瑞特的「在華基督教士史」(A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s in China, 紐約, 一九二九)·西方文化和技術的種種影響, 休士(E. R. Hughes)在「西方對中國的侵略」(The Invasion of China by the Western World, 紐約, 一九三八)有所描述, 這主題尙未經發揮, 詳盡書目可參看皮克(C. H. Peake)「現代科學輸入中國面面觀」(Some Aspects of the Introduction of Modern Science into China,) 愛西斯(Isis)第六十三卷,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在中國方面, 陳其田(Gideon

Ch'en) 曾對首先在十九世紀倡導應用西方技術的官員——「林則徐」(Lin Tse-hsu, 北平, 一九三四); 「曾國藩」(Tseng Kuo-fan, 同上, 一九三五); 「左宗棠」(Tso Tsung-t'ang, 同上, 一九三八) 做了三種有趣的研究。最近最明智而材料新穎的課本是克雷德 (P. H. Clyde) 的「遠東」(The Far East, 紐約, 一九四七)。

起義、革新和革命 太平天國在我們的中國知識中又是一個真空。最近的一篇研究還是泰勒 (George E. Taylor) 的「太平天國的經濟背景與社會理論」(The Taiping Rebellion, its Economic Background and Social Theory) 載於一九三三年一月號「政治學評論」第十六卷第四期。泰勒現正在華盛頓大學主持太平天國時期有系統的研究計畫，可謂幸事。同樣的我們對革新運動也所知很少，最近有份量的研究是卡默隆 (M. E. Cameron) 的「中國革新運動，一八九八—一九二二」(The Reform Movement in China, 1898—1922, 斯丹福大學, 一九三一)。

論孫逸仙博士，許多傳記中最好的作品是謝曼 (Lyon Sharrman) 的「孫逸仙」(Sun Yat-sen, 紐約，一九三四)；最近的還有馬丁 (Bernard Martin) 著「奇異的力量」(Strange Vigour, 倫敦，一九四四)；以及西南聯大教授陳福田 (Stephen Chen) 和羅勃特·潘恩 (Robert Payne) 合著「孫逸仙傳」(Sun Yatsen, A Portrait, 紐約，一九四六)。孫氏論三民主義著名的演講集已由普萊斯 (F. W. Price) 譯出，名「San Min Chu I」(上海，一九二七；重慶，中宣部再版，一九四三)是審定的譯本，耶穌會神父戴里亞 (D. Elia) 也有譯本「The Triple Demism of Sun Yat-sen」(武昌，一九三一)，並附有評註。

論汪精衛的，阿諛的傳記有幾本，可是論其他國民黨領袖或是論梁啟超的却幾乎沒有。關於軍閥政治的混亂可參閱麥克奈爾「革命中的中國」(China in Revolution, 芝加哥大學，一九三一)。

胡適博士的「中國的文藝復興」(The Chinese Renaissance, 芝加哥大

學，一九三四）是五四運動實際領袖所作的一本經典的分析。前任北大校長蔣夢麟曾著了一本回憶錄「西來的潮流」(Tides from the West, 雅魯大學，一九四七)。

現代化 中國現代變革的一般問題，康乃爾大學的畢格斯塔夫教授 (Biggerstaff) 在他有趣的小冊子「中國：古代文明的革新」(China: Revolutionary Changes in An Ancient Civilization, 綺色佳，康大，一九四五) 曾有研究。

論不平等條約下外國權益的，最近的著作是吉格萊 (H. S. Quigley) 和布萊克斯里 (G. H. Blakeslee) 合著的「遠東」(The Far East, 波士頓，一九三八)，這也是最後的一本手冊。反映在不平等條約束縛下中國現代化問題的有兩本權威的著作——萊特 (S. F. Wright) 的「中國爭取關稅自主」(China's Struggle for Tariff Autonomy: 1843—1938, 上海別發書局，一九三八) 和張嘉璈 (Chang Kia-ngau) 的「中國鐵路發展奮鬥史」(China's Struggle

for Railway Development, 紐約, 一九四三), 最近還有一本重要的著作是塔瑪格那(F. M. Tamagna)的「中國銀行和財政」(Banking and Finance in China, 紐約, 一九四二), 述敘貨幣市場和現代銀行的成長。這些著作皆描繪出西方經濟加於中國的衝擊。

日本侵略 這問題至少在目前已暗中消失。論一九三一—一九四一年重要時期的有兩本謹慎的作品, 一是畢生(T. A. Bisson)的「日本侵華」(Japan in China, 紐約, 一九三八), 一是吉格萊的「遠東戰爭」(Far Eastern War, 1937-1941, 波士頓, 一九四二)。

蔣介石氏 蔣氏的正式傳記以頌詞為主, 如董顯光的「軍人和政治家蔣介石」(Chiang Kai-shek, Soldier and Statesman, 兩冊, 上海, 一九三七)。
蔣氏演說和論文一百六十篇曾被譯為「蔣委員長戰時演講集」(The Collected Wartime Messages of Generalissimo Chiang Kai-shek 1937—1945, 紐約, 一九四六)。但是這些公共演說對於研究中國的學者看來, 還不及對他一九四

三年爲國民黨教訓的目的而寫的「中國之命運」(China's Destiny) 來得更有趣。一九四七年兩種相互競爭的譯本終於皆出現了。審定的譯本是王寵惠的(紐約，麥美倫書局，一九四七)，未經審定的是賈斐(Philip Jaffie)譯的(紐約，洛埃出版社，一九四七)，附有「釋評」，批評得很厲害。這兩種譯本就譯文而論，看來難分軒輊，但是賈斐譯本附載了蔣氏的一篇「中國的經濟理論」(Chinese Economic Theory)，此文短而精，他處不易看到，所以受到相當的注意。

國民政府 南京政府的國家驕傲和全國計畫，反映於「中國年鑑」(Chinese Year Book，上海商務，一九三六起)。它的論文化問題有署名的論文，對於現代中國的中國人這一方面，比之較早英人編的「中國年鑑」(China Year Book，倫敦、天津、上海，一九一二起)主持了更大的公道。若要明瞭國民政府最近的組織和戰能，可以參閱「中國手冊：中國抗戰六年間主要發展的詳細調查」(China Handbook: A Comprehensive Survey of Major Deve-

Documents in China in six Years of War, 1937—1943, 紐約，一九四三)。
一九三七—一九四五增訂本，並載有一九四六年(同書，一九四七)補遺，馬
歇爾將軍調解時期的重要文件，悉被搜羅。

戰時重慶政府的情形，林巴格 (Paul Linebarger) 在「蔣介石氏的中
國」(The China of Chiang Kai-shek, 波士頓，一九四一)有所描述，此書
政治討論部份有見地，附錄文件也有用處。從這本比較有利於政府的研究和稍
後幾年兩本批判分析的著作的對比中，部份地反映了戰時國民黨政權逐漸的變
壞——參閱羅辛格 (L. K. Rosinger) 著「中國戰時政治」(China's Wartime
Politics, 1937-1944, 普林斯頓，一九四五) 和這位外交政策協會能幹的遠東
問題專家所著「中國的危機」(China's Crisis, 紐約，一九四五)。羅辛格對
於「外交政策公報」和「外交政策報告」(紐約，外交政策協會)的貢獻，已
爲有含蓄的批判分析性文章樹立了高的標準。

農業的中國 十五年以來論中國農民大衆經濟問題的著作，深入而扼要的

還是要推研究西方中世紀經濟史的名學者湯奈 (R. H. Tawney) 所著「中國土地和勞工」(Land and Labor in China, 紐約, 一九三二)。
十年以來, 中國農村經濟的事實資料, 還是以布克 (J. L. Buck, 即名作家賽珍珠的丈夫——譯者) 的「中國的土地利用」(Land Utilization in China, 三冊, 芝加哥大學, 一九三七) 爲主要來源, 這是布克在金陵大學主持的一份先驅者的調查。關於中國農業的單冊研究仍是少見。邵甫 (James Thorp) 著「中國土壤地理」(The Geography of The Soils of China, 南京地質調查所, 一九三六) 是一本有價值的專門著作。再有一本是斐利浦斯 (R. W. Phillips) 的「中國家畜」(The Livestock of China 國務部出版物二二四九號, 一九四五年) 然而對於中國集中經營的農業的基本元素, 因爲時間和機會的關係, 還沒有大規模的統計分析。

一般論稻米經濟的, 可參看魏基哲 (V. D. Wickizer) 和班乃特 (M. K. Bennett) 合著「季節風下亞洲的稻米經濟」(The Rice Economy of Monsoon

Asia)，斯丹福大學，一九四一）。

人口 同樣的，中國人口甚至還從來沒有人作過有效的示範研究。這方面最近的著作，是陳達（Chen Fa）的「現代中國的人口」（Population in Modern China，芝加哥大學，一九四六），不過內容遠較書名窄狹多多。沒有人會真正掌握住中國的人口歷史。要看這一般問題最近的調查，可參閱湯普遜（Warren Thompson）「太平洋人口與和平」（Population and Peace in the Pacific，芝加哥大學，一九四六）一書中頗得要領的部份。

工業與勞工 抗戰前統計在密契爾（Kate Mitchell）「西太平洋工業化」（Industrialization of the Western Pacific，紐約，一九四二）一書中有概略敘述。戰時美國對外經濟作戰局（Foreign Economic Administration）草擬的一幅有技術上可能性的大藍圖，已由陶勃（Alex Taub）編纂為「中國工業化指南」（Guide to the Industrialization of China，打字機打成的文件，十冊，華盛頓）。相反地，羅威（D. N. Rowe）却大事運用新近的資料，對中

國根據現代工業組織，以發展國力的前途，在所著「列強中的中國」(China Among the Powers, 紐約，一九四五)極有力地表現悲觀的見解。礦藏最近的估計，參見 Juan, Vei Chow (中文原名不詳——譯者)著「中國的礦產」(經濟地質第十六卷第四期，一九四六年六月—七月)，此書根據戰時調查而成，觀點不太悲觀。中國「工合」早期的希望，魏爾絲(Nym Wales)曾在「中國建造民主，一個工合的故事」(China Builds for Democracy, A Story of Cooperative Industry, 紐約，一九四一)一書中有所敘述。論中國勞工，最完備的最近著作還是魏爾絲的「中國勞工運動」(The Chinese Labor Movement, 紐約，一九四五)。

中國的共產主義 論民國十六年甯漢分裂的，一本稀少而有價值的著作，那就是伊薩克斯(Harold Isaacs)的「中國革命的悲劇」(The Tragedy of the Chinese Revolution, 倫敦，一九三八)他從托派的觀點，根據文件，謹慎分析，對當代中國各方面有非常廣泛的瞭解。

考慮到對於世界史的影響，這裏列舉的一切歷史著作中最重要的一本是史諾(Edgar Snow)的「西行漫記」(Red Star Over China, 紐約，一九三八)這是一本以人情味的詞句寫長征、遊擊戰術和一般人民戰爭的第一部第一流的報導。會有些中國人把一九三八年以後所發生的每一件事情都歸罪於史諾。在過去十年中，經常有一批批關於共區的報導，幾乎全部是描繪理想主義和人民革命的希望的。史沫特萊女士(Agnes Smedley)「中國的戰歌」(Battle Hymn of China, 紐約，一九四五)是根據她在抗戰初期做記者時所得四年的直接經驗而寫成的，其中有許多是她在前綫與她所贊揚的新四軍相處的經驗。烏特萊女士(Freda Utey)的「戰時中國」(China at War, 紐約，一九三九)似乎(現在看來)也帶有初期聯合戰綫的革命熱誠。

在外籍記者羣於一九四四年夏秋之交再訪延安之後，首先出現了一本嚴肅的批判書籍，史坦因(Gunther Stein)的「紅色中國的挑戰」(The Challenge of Red China, 紐約，倫敦，一九四五)，這是一位精於經濟學的記者對延安

政權匆促一瞥的報導。另一記者愛潑斯坦 (Israel Epstein) 著「中國未完成的革命」(The Unfinished Revolution in China, 波士頓, 一九四七), 詳述各「解放區」的經濟政治發展; 但是因為未將來源指明, 所以不知道這幅圖景理想化到怎樣的程度。潘恩 (Robert Payne) 在一九四七年所著的兩本書——「亞洲的叛亂」(The Revolt of Asia, 紐約, 一九四七) 和「中國醒了」(China Awake, 紐約, 一九四七) 發表了他對於中共敏銳而文藝化的印象。「中國醒了」這本書並且是對國民黨治理下大學生活尖銳的現實描寫。

毛澤東的政論通常不易見到。「中國的新民主」(China's New Democracy, 紐約, 一九四五) 附有布勞德 (Earl Browder) 的序文。另一本「民主」, 中共聖經摘要』(“Democracy”, A Digest of the Bible of Chinese Communism, 紐約, 一九四七), 有林語堂作的前言, 是節本, 但布勞德「刪去的部份已被增補。」倫敦「新聞紀事報」記者蓋爾達 (Stuart Gelder) 曾將中共有用的文件輯為一本「中國共產黨」(The Chinese Communists, 倫敦,

一九四六），是「左翼書會的版本，不供公開發售」。但是一般講來，毛澤東和馬克斯一樣，不為西方出版界所注意，因此加以研究的很少。這是很違背中國俗語「知己知彼，百戰百勝」的。

現代文學 瞭解中國一個被忽視的捷徑便是閱讀現有的許多優秀英文譯本。著名舊小說的標準譯本各圖書館都該收藏，特別是賽珍珠譯的「水滸」（All Men are Brothers，紐約，一九三三）；王際真（Wang Chi-chen）譯的「紅樓夢」（Dream of the Red Chamber，倫敦，一九二九）；艾吉敦（Ophelia Edgerton）譯的「金瓶梅」（The Golden Lotus，四冊，倫敦，一九三九）或是衛利（Arthur Waley）譯的刪節本「金瓶梅」（Chin Ping Mei，紐約，一九四〇）；王際真譯的「中國傳統故事集」（Traditional Chinese Tales，紐約，哥倫比亞大學，一九四三）。

現代短篇小說可讀的選集有史諾編的「當代中國，現代中國短篇小說集」（Living China, Modern Chinese Short Stories 紐約，一九三六）；王際真

譯的「阿Q及其他」(Ah Q and Others: Selected Stories of Lu Hsiang-shan, 紐約, 哥倫比亞大學, 一九四一), 又「當代中國小說選」(Contemporary Chinese Stories, 紐約, 一九四四)。老舍的「駱駝祥子」(Rickshaw Boy, 紐約, 一九四五)曾在美國盛銷; 只想到青年追逐女郎爲主題的美國讀者們, 對於以現實悲劇結局的中國原作, 都在不知不覺中感到喜悅。喬志高(George Kao)編的「中國人的機智與幽默」(Chinese Wit and Humor, 紐約, 一九四六), 選輯新舊作品, 值得推薦。同時賽珍珠的名小說「大地」(The Good Earth, 紐約, 一九三一)仍然是西方人描繪中國農村生活最優秀的作品之一。

三 美國對華政策

就美國公民而論, 主要的問題乃是對於我們逐日發展的官方政策如何可以有一個積極的和精確批評的態度。我們對於美國的歐洲問題, 國內問題, 原子

館和許多其他事件，無疑地一樣消息靈通，積極而加以批評。我們如何才能繼續我們和對華政策的關係呢？假如我們不放棄民主，這問題是一定要回答的；而答案顯然是經常閱讀背景的資料和時事消息來源的區別選擇。

美國對華關係 在中國一方面，還沒有一本從歷史上研究中美關係的著作。我們對於這重要主題的描繪，大多還是美國人的描述，美國人着筆，為美國人而寫的。

最近一本簡要可讀的研究是杜勒斯(H. R. Dulles)著的「一七八四年以來的美中關係」(China and America, The Story of Their Relations Since 1784, 普林斯敦大學，一九四六)。格里斯渥(A. W. Griswold)的「美國遠東政策」(The Far Eastern Policy of the United States, 紐約，一九三八)是研究一八九八——一九三八年間美國政策如何發展的一本極有趣、精到而透闢的作品。更詳盡而帶有學者味的研究是班密斯(S. F. Bemis)的「美國外交史」(A Diplomatic History of the United States, 紐約，一九三六

初版，一九四二再版），對一八九八年美國的大變革以及門戶開放政策的神聖講得同樣透闢。最近的一本單冊要推鮑格（Dorothy Borg）「美國政策和北伐革命」（*American Policy and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925-1928*，紐約，一九四七），是報紙輿論和已發表諸文件的審慎的節要。

美國政策批判 對中國情景瞭如指掌（略帶悲觀）的一位專家是哥倫比亞的裴斐教授（Nathaniel Peffer）。另一位於中國邊陲關係有獨到見解的專家是賀浦金斯大學裴奇學院院長歐溫·拉鐵摩爾。裴氏所著「遠東和平基礎」（*Basis for Peace in the Far East*，紐約，一九四二）以及拉氏所著「亞洲的解答」（*Solution in Asia*，波士頓，一九四五）皆是在戰時而論未來和平，有刺戟性的思想。論美國戰時對華政策當以前述的最銷書，「時代」「生活」兩週刊前任記者白修德和賈安娜的「中國怒雷」為最生動親切。

一九四六年馬歇爾將軍最初六個月調解國共的扼要評價，可參閱威爾士（Sumner Welles）的「何去何從？」（*Where Are We Heading?* 紐約，倫

敦，一九四七）。還有一位前任的「生活」記者，一位能幹的報人，羅河清 (Richard E. Lauterbach) 在所著「東方來的危險」(Danger From the East, 紐約，倫敦，一九四七) 對馬歇爾的調解作了簡要的敘述，是評價馬歇爾使華最初幾本書中的一本。英國前共產黨員烏特萊在所著「在華的最後機會」(Last Chance in China, 紐約，一九四七) 歇斯底里地痛責中共是莫斯科的傀儡。同時伊薩克斯，在「亞洲無和平」(No Peace for Asia, 紐約，一九四七) 一書，對亞洲衝突力量進行一般可悲的調查時，也將國共雙方包括在內。這些就地採訪的記者們之中，沒有一個是樂觀或是對美國對華政策高興的。

報紙和公衆宣傳 派遣記者駐華，並能以逐日的新聞電訊在質量兩方面勝於新書的這樣大報並不多。這許多人中「紐約時報」的賓丁 (Tilman Durdin) 和黎勃曼 (Henry Liebman)，「紐約前鋒論壇報」的史迪祿 (A. F. Steele) 和藍德 (Christopher Rand) 皆曾以各人對於中國情景的聰慧，正確而精明的評價立下令人羨妒的紀錄。他們的活動性、獨立性以及個人的責任感使得他們

的報導比「聯合社」、「合衆社」之類通訊社的更有價值，那些通訊社較少表現主動，而且那幾位記者的報導一定比根據編輯政策而選載每週新聞故事的週刊更爲可靠。

上述的各書有許多是由太平洋學會 (Institute of Pacific Relations) 主持或是由該會協助而出版的。這學會創於一九二五，是一個非官方非政治性的研究機構，現在十一個太平洋國家中有評議會。它主持出版一個「太平洋事務」季刊 (Pacific Affairs) 和一個「遠東調查」 (Far Eastern Survey) 雙週刊，皆登有重要論文，評論以及現代遠東各方面的書目。外交政策協會的工作已經提過了。對現代中國的學術研究工作大多刊載「遠東季刊」 (The Far Eastern Quarterly, 芝加哥大學歷史學系 Earl H. Pritchard 編輯)。國外出版的各種英文期刊中，最能增長知識的是美國人擁有並且編輯的「密勒氏評論報」。美國在中國主要的報紙是「大美晚報」。

後記

這里一共收有十餘篇文章，主要的都是書籍評介。自己校閱一過，覺得是草率成章，無足珍愛。置身於這大時代的激盪中，我尤不能不痛感到自己的貧乏。然則一再遷延，終於付梓，無非是「敝帚」之一念時在作祟而已。這裏的文字就寫作時間說，前後有十二年。這不能算是很短的光陰，我個人在氣質上變化很大，由青春性的易感走入了中年的樸直，因而我今日的文字也許是擺脫了不少自傷幽獨的調子，可是不免於枯澀單調之感。這自然是由於客觀的環境和我個人的生活都有劃然的變遷在。最初九年，我是先去歐洲讀書，臨末回來，因為避亂改習了做生意，如是我的思想和情感一直在深深的靜默里埋藏。抗戰勝利，銀夢在死葉上復甦，於是在工作的餘閑，我重新拾起了文字生涯。這一大半應當感謝平生師友的鞭策激勵——如鄭西諦先生者，而「夜讀書記」

題名之由來實歸功於潘際炯兄。他在一九四六年秋爲大公報創編「出版界」週刊，承他厚意敦促，我陸續寫了些評介英美書籍的文字，就是本書的前七篇。他最近譯了費正清著「中國與美國」所附的書目，我看了覺得對於國內讀者不爲無益，且可與我的「中國已非華夏」一文參證。故商得際炯兄同意移植於此，作附錄二。是爲記。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

復漢書記

(中華民國卅八年一月初版)

著者 辛 笛

發行所 森林出版社

上海(12)自忠路60弄43號

基本定價每册十五圓

3

004078